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峥	工作原因	金星
董事	柳长满	工作原因	姚祖洪
董事	刘士霞	工作原因	胡绍德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贺琦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按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 583,632 千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股票退市、破产等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港口市场竞争风险、政策变动风险、航运业波动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	指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集团	指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省海港集团	指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务公司	指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宁波远洋	指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的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 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 20 英尺 x 宽 8 英尺 x 高 8.5 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区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双一流	指	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企业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舟山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Zhoushan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Z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陶成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
联系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
电话	0574-27686151	-
传真	0574-27687001	-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第 1-4 层(除 2-2)、第 40-46 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 301 号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2
公司网址	http://www.nbport.com.cn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914,506	14,472,096	14,442,173	3.06
利润总额	3,690,652	3,166,815	3,168,721	1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7,046	2,231,713	2,233,429	1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5,828	2,162,614	2,162,614	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5,765	5,544,765	5,537,149	72.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000,280	78,358,994	78,293,441	0.82
总资产	118,307,645	112,993,551	112,898,984	4.7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0.11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0.11	18.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0.11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2.96	2.96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2.86	2.87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6	3.88	3.88	4.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0.29	0.28	68.97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向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原名浙江海港内河物流有限公司）90%股权，公司和被收购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后同受省海港集团控制，且控制为非暂时性，故本次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2,247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资产和股权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932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746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3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41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96	-
合计	291,218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行业情况说明

上半年，我国国民经济顶住压力稳中向好，展现较强韧性。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66.05**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3%**，经济运行总体平稳。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21.79**万亿元，创历史同期新高，同比增长**2.9%**。其中，二季度进出口同比增长**4.5%**，比一季度加快**3.2**个百分点，连续**7**个季度保持同比增长。

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保持平稳增长，据交通运输部公布的数据，1-6月份全国沿海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57.0**亿吨，同比增长**2.5%**，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完成**24.6**亿吨，同比增长**1.6%**；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52**亿标箱，同比增长**7.1%**。

2.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持续坚持以码头运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油品、粮食、矿建材料及其他货种的港口装卸及相关业务，同时从事综合物流、贸易销售等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公司上下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凝心聚力、扎实苦干，以打造“三好”上市公司为抓手，攻坚克难、奋力拼搏，港口生产和企业经营等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具体表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一）港口生产稳中有进。上半年，公司上下全力以赴跑市场、抓经营、促生产，公司货物吞吐量完成**6.01**亿吨，同比增长**4.7%**；集装箱吞吐量完成**2546.8**万标箱，同比增长**9.8%**。集装箱内贸业务保障精品航线，完成**322.2**万标准箱，同比增长**5.9%**；海铁联运业务逆势增长，完成**94.6**万标准箱，同比增长**2.2%**。散杂货业务充分利用体系优势，积极发挥“两港一航”作用，大力争揽市场货源。矿石接卸量完成**8403**万吨，同比略有下降；原油接卸量完成**4983**万吨，同比略有下降；煤炭接卸量完成**3190**万吨，同比基本持平；液化油品吞吐量完成**1581**万吨，同比增长**1.0%**；粮食接卸量完成**483**万吨，同比下降**15.1%**；矿建材料接卸量完成**2496**万吨，同比下降**9.4%**；汽车作业量完成**27**万辆，同比增长**4.1%**。南北两翼港口企业持续发力，温州港集团集装箱吞吐量完成**77.5**万标准箱，同比增长**10.3%**，货物吞吐量完成**2239.7**万吨，同比增长**8.0%**；台州港务集装箱吞吐量完成**41.3**万标准箱，同比增长**1.1%**，货物吞吐量完成**1640.2**万吨，同比增长**8.0%**；嘉兴港务集装箱吞吐量完成**187.0**万标准箱，同比增长**20.4%**，货物吞吐量完成**5105.3**万吨，同比增长**1.0%**。

（二）服务保障提质增效。持续推进落实一流强港优效专项行动工作，修订完善公司业务服务质量月度考评办法，制订实施码头作业能力提升方案，上半年，全港集装箱船舶平均待泊时间同比下降**7.32%**，全港平均在泊效率提升**7.46%**。积极应对不良天气影响，主动协调口岸单位，有力缓解港内锚地紧张局面。重点推进各项口岸便利化措施落实，宁波港域入境船舶预检通过率逐月提高，干支线集装箱船舶平均等开工、等离时间均有明显下降。统筹布局全港集装箱航线，上半年完成航线调整**34**条，净增**3**条，总航线达**308**条。同时，积极推进梅山港区**10#**泊位、甬舟公司**3-5#**泊位能力提升，拓展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靠离泊窗口时间。

（三）绿色智慧协同发力。义乌（苏溪）国际枢纽港成功打造国内首个混行模式铁路场站自动驾驶示范工程；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依托云控平台实现运营效率跨越式提升，核心指标数据均创下宁波舟山港单体码头新纪录；鼠浪湖码头岱山离岛智控中心常态化进行“卸船机+斗装机”“3+3”离岛远控作业，作业效率达人工操作水平的**85%**；AI技术应用落实落稳，智能闸口系统铅封识别完成超**5**万条数据集构建，基于视觉大模型的安防检测准确率高达**99.31%**。梅山港区风光储一体化项目上半年供电达**1779**千瓦时；嘉兴港区独山码头成为获全国首个通过中港协

四星绿色港口现场评审殊荣的通用码头；宁波远洋牵头的“740TEU 纯电动集装箱海船研究与应用”项目成功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公布的《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清单（第二批）》。

（四）投资建设扎实推进。完成设立新加坡和日本子公司、多家公司注册资本增资等项目，全球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高效推进物流集团整合，高质量完成金甬铁路苏溪集装箱办理站项目、梅山滚装一期二阶段工程竣工验收；嘉兴港独山港区Ⅱ号内河港池、B21B22、B25B26 工程全面交工并投入试运营；加速推进梅山港口基础设施重点项目、镇海港区 24-26 号液体化工泊位、舟山佛渡一期、台州大麦屿港区二期、北仑山多用途码头改造等工程建设工作；完成 16 台大型设备到港安装，5 艘船舶交付，29 台大型设备采购及改造项目招标，有力提升港口作业能力。

（五）企业管理精益求精。持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体系。法律、合规、内控协同推进，“大风控”工作体系逐步完善，ESG 管理体系纵深推进，“A+A”上市公司模式持续规范；积极搭建投资者沟通桥梁，组织召开年报业绩说明会，有效增强市场信心；以“减存量、遏增量”为核心，务实开展法律风险化解与纠纷攻坚专项行动，结合实际构建长效工作机制与流程，上半年累计处理法律纠纷 21 件，成功结案 10 件，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锚定提质增效目标，加强资金管控，高效编制“100 条常见财务基础问题操作指南”；积极推进基层单位借款利率压降与高成本债务置换工作。

（六）党建引领凝聚合力。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对照上级要求全面查摆，公司直属党组织班子共查摆问题 116 条，制定可操作、可评估、有时限、能见效的整改措施持续推进。紧扣公司发展大局，聚焦集装箱物流能级和服务质效提升开展专项政治监督，切实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深入开展“强党建促发展、做模范促争先”专项行动，分级分类确定破题项目，全域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联合开展“开放合作改革创新实干攻坚”主题（巡回）宣讲，累计完成 7 场宣讲，营造凝心聚力氛围。深化跟班作业，上半年共有 1731 名码头公司管理人员参与跟班作业 6076 班次，发现解决问题 397 个。开展各层级技能竞赛 68 场次，公司下属单位参赛代表屡获佳绩；同时，积极回应职工代表提案，精准关心关爱职工，丰富文化生活，保障公司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政策优势叠加，赋能港口发展。在“一带一路”倡议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交通强国”“海洋强国”等国家战略引领下，进一步拓宽了港口中长期发展空间。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舟山国家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带来新机遇和长期利好。近年来，浙江省着力推进世界一流强港建设，港口营商环境、航运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在最新发布的新华·波罗的海国际航运中心发展指数中，宁波舟山再次实现晋级进位，排名提升至全球第七。

（二）区域优势明显，自然条件优越。宁波舟山港地处我国大陆海岸线中部、“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交汇点。向内，连接全国沿海港口，覆盖我国大陆最具活力的长三角经济圈；向外，面朝繁忙的太平洋主航道，坐拥“服务世界”的全球视角，是中国沿海向各大洲港口运输的理想集散地。同时自然条件优越，深水岸线资源丰富，是世界少有的深水良港。年可作业天数达 350 天左右，核心港区主航道水深在 22.5 米以上，是我国 10 万吨级以上大型与超大型船舶进出最多的港口之一。

（三）港口功能齐全，服务优质高效。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码头运营商之一，具备各主要货种全球最大船型的靠泊能力，拥有完备的综合货物处理体系及配套设施，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持续保持全球港口前列，码头服务效率保持全球港口领先地位。同时全省港口生产一体化运营能力持续提升，一体化“龙头带动、两翼齐飞”效应持续释放，实现了更大格局、更好环境、更强合力、更高水平的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四）集疏运网络完善，港口腹地不断扩大。宁波舟山港已与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600 多个港口架起贸易通道，开辟集装箱航线超 300 条。公司有水路、公路、铁路等多种运输方式，依

托良好的区位优势和完善的水陆综合集疏运条件，积极打造“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最佳结合点，发挥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的区位优势，完善集疏运网络体系和强化港航物流体系布局，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和全程物流，借助健全和完备的水陆交通运输体系，多条高速公路、铁路直达港区，水路转运体系发达，港口辐射力显著提升，腹地不断向中西部地区延伸，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多元的优质运输服务。

（五）创新赋能，智慧绿色港口建设成果丰硕。公司“2+1”智慧码头实现自动化规模新突破，梅山岛集装箱码头实现无人化作业堆场拓展及混线适配，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实现无人车强控平台常态化试用，舟山鼠浪湖码头实施设备自动化二期项目，宁波舟山港大型设备自动化比例同比去年再次得到提升。绿色港口加速转型，多源融合绿色低碳项目入选交通强国专项试点，穿山港区“风光储氢”国家重点项目基本建成，梅山港区完成4台风电并网，宁波舟山港清洁能源使用率达74%，各环保项目规模和技术水平位居全国港口前列。

（六）经营团队拼搏进取。港通天下，服务世界，公司以“服务创造价值、奋斗成就梦想”为核心价值观，秉持“爱港敬业、顽强拼搏、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所创建的优秀品牌、先进的服务理念、良好的企业文化和高效的运作模式，是公司的优势所在。经验丰富、成熟且强有力的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跨区域经营和推进国际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914,506	14,472,096	3.06
营业成本	10,439,811	10,247,574	1.88
销售费用	110	78	41.03
管理费用	1,423,976	1,279,016	11.33
财务费用	55,270	105,104	-47.41
研发费用	154,994	139,862	1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5,765	5,544,765	72.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643	-2,564,801	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569	-5,814,488	70.8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1.70%；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5.02%，主要为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6日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增加；③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0.77%，主要为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减少；④贸易销售业务板块汽车贸易业务量减少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2.26%。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8.61%；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65.08%，主要为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6日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增加；③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下降11.84%，主要为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减少；④贸易销售业务板块汽车贸易业务量减少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下降11.13%；⑤公司业务量增加，使得人工成本、劳务及外包等费用项目支出同比增加；⑥码头资产等投入使用引起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下属子公司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人工成本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智慧化码头等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78,965千元；②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262,035千元，其中：吸收存

款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268,333 千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同比增加 980,000 千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同比增加 1,478,982 千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 1,020,398 千元，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处置状元岙码头资产；②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同比增加 2,642,785 千元，主要为财务公司金融投资活动所致；③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523,400 千元，主要为下属子公司购建码头资产；④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2,504,362 千元，主要为财务公司金融投资活动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2,269,503 千元；②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491,831 千元；③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3,260,000 千元，主要为上年同期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支付现金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902,297	8.37	4,587,683	4.06	115.8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321	0.21	402,801	0.36	-37.8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赎回货币基金所致。
应收票据	319,278	0.27	458,777	0.41	-30.41	主要为公司部分已背书票据到期终止确认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68,546	0.40	754,896	0.67	-37.93	主要为公司部分票据贴现所致。
预付款项	401,398	0.34	295,850	0.26	35.68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预付海运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0,127	0.38	833,810	0.74	-46.02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73,718	2.09	3,582,221	3.17	-30.94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债权投资	99,750	0.08	149,625	0.13	-33.33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债权投资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163,156	0.14	0	0	不适用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购入债券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2,844	0.74	553,265	0.49	57.76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705,268	1.44	1,088,455	0.96	56.67	主要为公司新增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短期借款所致。
吸收存款	11,498,950	9.72	8,342,765	7.38	37.83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省海港集团和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存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55,303	0.64	64,422	0.06	1,072.43	主要为公司预提年终奖及尚未发放的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837	0.93	494,567	0.44	121.58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期借款于一年内到期所致。
应付债券	0	0.00	50,000	0.04	-100.00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于2026年3月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188,393	0.16	793,730	0.70	-76.26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期借款于一年内到期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受限的货币资金

a. 于2025年6月30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1,040,629千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于2025年6月30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5.0%。

b. 于2025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31,486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1,379千元。

(2) 受限的无形资产

a. 于2025年6月30日，净值为人民币40,12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2,928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315,000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b. 于2025年6月30日，净值为人民币7,565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0,525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98,000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3) 受限的固定资产

于2025年6月30日，净值为人民币6,658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120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166,636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83,674千元）的港务设施作为人民币98,000千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上半年完成对外投资2,967,600千元，同比增加2,488,564千元，增幅519.49%。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83,2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317,100 千元。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90	该公司原由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和嘉兴市港航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90%、1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70,727 千元对价收购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 90% 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该公司 90% 股权，以现金人民币 109,8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80,527 千元。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9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平湖市独山港区物流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95%、5%。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83,209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10,299 千元。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40.5	该公司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和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50%。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5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2,422 千元。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4,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24,000 千元。
浙江海港（德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3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捷运(宁波)供应链科技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5%、30%、35%。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3,278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3,278 千元。

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33,064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663,928 千元。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34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北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4%、36%、3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1,239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541,239 千元。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92.8	该公司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和宁波市中技检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66%、3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134 千元对价收购宁波市中技检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 34% 股权。收购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764 千元。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和义乌市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60%、4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2,178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830,028 千元。
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94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790,000 千元。
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嘉兴市独山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5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9,16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89,160 千元。
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6,359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6,359 千元。

宁波三色港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34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和宁波土地开发有限公司、宁波梅开临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市仑开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4%、50%、9%、7%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7,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85,000 千元。
湖南省江海湘联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0	该公司由公司 and 湖南省城陵矶港口集团有限公司、长航货运有限公司、江苏港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20%、40%、20%、20%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000 千元。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1,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653,155 千元。
宁波远洋新明州船舶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81	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16 千元和实物人民币 55,884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56,000 千元。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5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909,021 千元。
长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49	该公司原由长航货运有限公司和好好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1%、49%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70,952 千元对价收购好好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 49% 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70,952 千元。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08,8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983,082 千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债券	533,976	558	66	0	534,174	451,344	170	617,600
其他	1,300,750	-4,474	0	0	500,000	653,397	-286,350	856,529
其中：股权	143,053	-5,391	0	0	0	0	0	137,662
应收票据	754,896	0	0	0	0	0	-286,350	468,546
基金	402,801	917	0	0	500,000	653,397	0	250,321
合计	1,834,726	-3,916	66	0	1,034,174	1,104,741	-286,180	1,474,12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 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 面价值	本期公 允价值 变动损 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本期购买 金额	本期出售 金额	本期投 资损益	期末账 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债券	232480025	24 宁波通商 银行二级资本 债 01	70,000	自有资金	71,117	-281	0	0	0	0	70,836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债券	232380017	23 光大二级 资本债 01A	50,000	自有资金	53,766	-1,088	0	0	0	0	52,678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债券	232380036	23 工行二级资本债 02A	50,000	自有资金	52,440	717	0	0	0	0	53,1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028034	20 浦发银行二级 03	30,921	自有资金	0	235	0	30,921	0	0	31,1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028018	20 交通银行二级	30,786	自有资金	0	186	0	30,786	30,972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020043	20 苏州银行二级	51,765	自有资金	0	434	0	51,765	0	0	52,1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40002	24 付息国债 02	356,645	自有资金	356,653	57	0	0	356,710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028044	20 广发银行二级 01	10,290	自有资金	0	51	0	10,290	10,341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020080	20 长沙银行二级	62,041	自有资金	0	237	0	62,041	0	0	62,2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028041	20 工商银行二级 01	31,116	自有资金	0	10	0	31,116	0	0	31,1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220078	22 杭州银行债 02	50,546	自有资金	0	0	-35	50,546	0	0	50,511	其他
债券	2220074	22 宁波银行 04	50,541	自有资金	0	0	-38	50,541	0	0	50,503	其他
债券	252580003	25 永赢金租债 01	50,000	自有资金	0	0	136	50,000	0	0	50,136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212580013	25 宁波通商银行债 01	50,000	自有资金	0	0	66	50,000	0	0	50,066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220210	22 国开 10	64,990	自有资金	0	0	-77	64,990	32,103	76	32,886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250011	25 付息国债 11	30,054	自有资金	0	0	14	30,054	0	0	30,068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240310	24 进出 10	21,124	自有资金	0	0	0	21,124	21,218	94	0	其他债权投资
货币基金	004973	长城收益宝货币 B	200,000	自有资金	202,801	276	0	0	203,077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3034	平安日鑫 A	200,000	自有资金	200,000	141	0	0	200,141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0830	易方达天天发 货币 B	50,000	自有资金	0	33	0	50,000	50,033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5253	国泰货币 B	200,000	自有资金	0	124	0	200,000	0	0	200,1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110051	易方达安和中 短债 A	50,000	自有资金	0	197	0	50,000	0	0	50,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2680	工银安盈货币 B	200,000	自有资金	0	146	0	200,000	200,146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1,960,819	/	936,777	1,475	66	1,034,174	1,104,741	170	867,921	/

注：其他为其他流动资产。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150,000	3,096,857	2,181,677	115,839	137,897	128,874
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流业务	1,587,030	3,450,100	2,732,072	93,249	85,460	85,369
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468,000	5,162,818	4,049,339	115,667	344,397	344,204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3,314,000	6,231,560	2,555,711	505,688	78,157	75,657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303,360	425,898	357,626	67,062	16,528	11,832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子公司	理货业务	18,000	277,455	216,023	248,492	80,251	59,719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	港币 121,680	1,847,870	1,167,356	453	1,976	1,976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900,000	2,561,129	1,516,811	587,891	270,030	237,238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服务	1,500,000	24,749,415	2,676,767	247,607	197,998	152,141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船舶租赁	796	578,585	429,432	113,694	62,929	47,224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224,449	3,706,137	2,215,191	442,068	50,274	37,078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运业务	1,308,633	7,727,024	5,180,616	2,662,250	374,392	287,470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355,247	1,889,425	1,528,110	86,932	-3,179	-3,179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942,012	1,866,488	1,596,742	228,522	57,356	49,500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750,000	1,216,428	958,320	302,960	111,532	104,546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8,180	88,404	51,227	99,804	-209	-756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425,000	697,981	245,551	37,178	-4,995	-5,020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226,000	692,462	515,568	208,702	48,578	35,208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2,282,000	7,593,849	3,052,691	947,799	302,731	250,324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703,000	3,006,740	2,554,302	142,148	39,694	39,694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396,835	944,359	668,616	196,492	38,909	30,591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美元 120,000	1,658,286	1,272,419	491,199	109,281	79,077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美元 100,000	1,048,466	894,366	317,516	71,271	51,824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26,800	514,245	185,458	107,906	22,743	20,774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718,500	4,661,116	1,911,851	331,378	32,656	24,504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2,700,000	3,001,279	2,632,077	564,389	115,313	114,198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2,547,450	3,538,766	3,427,610	42,829	8,071	7,524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5,294,900	6,976,879	4,925,433	10,038	110,946	94,511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00,000	1,427,027	1,238,329	96,715	1,890	-1,130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1,209,090	4,203,317	3,570,240	634,738	178,358	153,944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港口业务	700,000	1,383,378	1,157,943	309,589	36,888	24,425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港口业务	2,500,000	3,163,666	2,797,714	520,738	153,056	116,956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港口业务	80,000	413,019	363,134	89,632	45,619	33,98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货运代理	55,524	77,853	63,830	12,272	106,223	105,866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实业投资	300,000	846,228	783,302	0	10,027	9,921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港口业务	400,000	1,005,495	-434,521	4,767	-48,299	-48,299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港口业务	美元 17,100	762,959	654,611	136,903	73,088	53,763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港口业务	896,000	1,656,770	694,066	107,920	30,530	30,53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港口业务	美元 42,553	367,170	335,426	59,590	1,593	861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服务	5,220,000	186,810,782	12,911,280	2,085,845	971,968	852,0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未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宁波远洋新明州船舶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舟山中澳码头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未产生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家净利润较上一年变动重大的说明：

- <1>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378.2%**，主要为业务整合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 <2>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2,904.16%**，主要为资产处置所致。
- <3>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266.95%**，主要为其子公司分红所致。
- <4>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30.81%**，主要为该公司分立引起业务量同比减少。
- <5>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768.35%**，主要为该公司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 <6>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284.88%**，主要为该公司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单家资产总额较上一年末变动重大的说明：

- <1>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加 **65.64%**，主要为股东增资所致。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的发展水平与全球经济及贸易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形势对港口发展有重要影响。从国内看，我国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国内周期性、结构性矛盾叠加，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从国际看，逆“全球化”加剧，贸易壁垒增强，地缘冲突不断，联合国与世界银行均下调 2025 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测，全球贸易量增速放缓将影响港口行业。

2.港口市场竞争风险。由于港口业务依赖于腹地经济的支撑，公司所处的东北亚地区，同一区域内具有相同腹地或者腹地交叉的港口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质化竞争，周边港口的竞争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同时公司集装箱业务在省外的交叉腹地、间接腹地揽货难度较大，业务拓展具有不确定性。

3.政策变动风险。港口作为交通运输行业，长期受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and 鼓励。当前国内港口产能过剩，环境政策制约日益严格，船舶大型化、经营联盟化、物流高效化对港口的要求越来越高，监管机构日益加强对港口运营的监管，港口行业面临越来越严峻挑战，行业、产业政策调整等，可能会对港口企业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4.航运业波动风险。港口业与航运业是天然的产业链上下游关系，公司主要服务对象为国内外著名航运企业，因此全球航运业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当前航运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地缘政治风险、运力供需不平衡等因素影响出现周期性变化，航运企业的航线布局和运力分布情况有可能发生调整，进而对公司吞吐量产生影响。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制定并披露《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公告编号：临 2024-043）。该行动方案实施以来，公司聚焦主业，以打造基本面好、公司治理好、投资者口碑好的“三好”上市公司为目标，促进公司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具体评估内容如下：

1.生产经营平稳发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凝心聚力、实干笃行，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港口生产稳中向好。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6.01 亿吨，同比增长 4.7%；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546.8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9.8%。

经营业绩稳步提升。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15 亿元，同比增长 3.06%；归母净利润 25.97 亿元，同比增长 16.37%；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23.06 亿元，同比增长 6.62%；归母净资产 790.00 亿元，同比增长 0.8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增加 0.33 个百分点；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13 元，同比增长 18.18%。

2.绿色智慧协同发力

智慧建设蹄疾步稳，义乌（苏溪）国际枢纽港成功打造国内首个混行模式铁路场站自动驾驶示范工程；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依托云控平台实现运营效率跨越式提升，核心指标数据均创下宁波舟山港单体码头新纪录；鼠浪湖码头岱山离岛智控中心常态化进行“卸船机+斗装机”“3+3”离岛远控作业，作业效率已达人工操作水平的 85%；AI 技术应用落实落稳，智能闸口系统铅封识别完成超 5 万条数据集构建，基于视觉大模型的安防检测准确率高达 99.31%。

绿色港口建设成效明显，梅山港区风光储一体化项目上半年供电达 1779 千瓦时；嘉兴港区独山码头成为获全国首个通过中港协四星绿色港口现场评审殊荣的通用码头；宁波远洋牵头的“740TEU 纯电动集装箱海船研究与应用”项目成功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公布的《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清单（第二批）》。

3.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

强化信息披露，确保公司合规透明。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严谨的信息披露审批流程，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时，公司积极开展自愿性信息披露，每月在上交所网站主动向投资者披露当月港口生产主要数据，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情况，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可；2025 年上半年共披露 26 份临时公告（截至 6 月 30 日），均保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已连续两年荣获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类企业。

畅通多元化沟通渠道。公司建立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网站，方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同时运用“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邮箱、电话、现场调研等形式，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积极组织开展“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业绩说明会”等活动，公司总经理等主要管理层成员、独立董事每次均出席会议，对投资者线上问题回复率均达到 100%，有效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4.持续稳定回报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上市至今已累计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 182.6 亿元，早在上市第九年时，即把公司 IPO 时募集的 74 亿元资金全部返回给投资者，尤其是近七年，公司每年的现金分红率均达到可分配利润的 60%，进一步保障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2024 年度公司发放现金股利 21 亿元，创上市以来新高。为此，公司多次入选中国上市协会年度 A 股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榜单。

5.主动践行 ESG 发展理念

公司围绕“打造世界一流的 ESG 标杆和示范企业”目标，积极开展具有港口特色、与“双一流”建设相吻合的 ESG 工作。建立健全 ESG 管理制度体系，编制完成并发布了《股份公司 ESG 管理手册》，进一步提升 ESG 管理规范化水平。积极落实监管部门要求，高质量披露公司 ESG 中英文报告；2024 年度 ESG 报告发布后，公司在 Wind ESG 评级中跃升至 AA 级，并列国内交通基础设施上市企业第一，实现了两年内从 BB 到 A 再到 AA 的“两连跳”。

6.充分保障独董履职

认真贯彻落实国办和证监会有关独董履职的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及时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专门制定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方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2024 年以来，为严格落实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不少于 15 天的要求，公司先后多次组织独立董事走进多家基层公司开展调研活动，包括首次开展“A+A”模式下，两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联合交流调研活动，进一步增进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了解，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每次调研活动都能做到“六有”，即“有计划、有通知、有要求、有会议、有发言、有调研报告”。

本评估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做出的判断及评估，未来可能会受到外部环境变化、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滕亚辉	董事	选举
闫国庆	独立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滕亚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5-010）。

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闫国庆的书面辞职报告，闫国庆因个人原因无法正常履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临 2025-029）。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十四条的规定，闫国庆已经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其已停止履职并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按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 583,632 千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2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3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4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5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6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7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8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9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10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11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通过公司驻村工作组、龙游县社阳乡凤溪村和政企各方的共同努力，公司积极谋划帮扶项目，落实项目资金，助力结对村强村富民。1-6 月，帮助凤溪村实现村经营性收入 51.49 万元。

（一）助力村集体经济增长方面。推动驻村帮扶项目落地，落实“凤溪村港口吊具租赁”项目帮扶资金 210 万元，完成项目吊具采购，项目完成后预计可增加村经营性收入 33.6 万元/年；协助做好凤溪村综合物业楼出租事宜，可增加村经营性收入 11.5 万元/年。到 2025 年底，凤溪村年经营性收入有望突破 100 万元。

（二）帮助低收入农户增收方面。2025 年上半年累计走访低收入农户 60 余户，了解农户生活情况和困难诉求。帮助销售村内农副产品红薯粉丝 1000 斤，实现农户增收 2.8 万元；公司职能部门联系结对村内 1 位困难学生，帮助其提供助学金 8000 元/年。此外，积极协助乡村两级做好低收入农户帮促工作，凤溪村低收入农户平均年收入达到 2.8 万元。

（三）助推“县镇村”发展轴建设方面。参与高速公路征迁凤溪片区工作，驻村指导员作为工作小组副组长与乡村干部一起下田入户，全县第一个完成全部土地和房屋 100%签约、100%腾

空、100%拆除工作目标。谋划清水鱼养殖项目，利用凤溪村内社阳水库一级饮用水水源，以“好山好水好景好经济”为主旨，协同乡村两级干部做好招商引资，引进河南客商投资凤溪村鲈鱼生态养殖项目，并协助做好前期土地选址等工作。

此外，进一步加强党建共建、调研走访，继续搭建凤溪村与派出单位共建联建机制，加强双方在党建、人才、文化等方面的沟通交流；切实履行驻村职责，积极参与秸秆禁烧、人居环境整治、防汛防火等村内日常重点工作，帮助提升凤溪村整体治理能力。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年12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2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年4月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省海港集团将继续履行 2016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省海港集团承诺在五年内将八家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八家公司是指本公司下属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除上述已承诺事项外，省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4.省海港集团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沿海港口的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业务全部由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开展。	2020 年 3 月 10 日	是	有效期至 2030 年 3 月 10 日[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招商港口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2021 年 7 月 13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为公司战略投资者以外，没有进行且将不会在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其他与宁波港处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22 年 7 月 28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在综保区码头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及自身情况，采取法律规定允许的方式收购综保区码头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具体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2.如果向上市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综保区码头股权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公司承诺，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尽一切必要的程序和措施，履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的义务。4.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均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对其全部资产进行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宁波远洋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各自具有健全的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亦未有宁波远洋	2021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本公司不存在占用、支配宁波远洋的资产或干预宁波远洋对其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2. 宁波远洋拥有自己独立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形。本次分拆后，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将继续保持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的独立性，避免交叉任职。 3. 本公司、宁波远洋资产相互独立完整，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分别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 4. 宁波远洋业务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5.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 在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的现有少量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履行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宁波远洋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 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确保宁波远洋为本公司下属唯一的航运业务（国际、沿海及长江航线）、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业务的平台，具体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航线、沿海航线和长江航线的航运业务、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等业务（以下简称“现有主营业务”）。 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履行现有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	2021年4月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外) 将不参与或从事与宁波远洋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包括但不限于不会新签署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的合同。 4. 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市场发现任何与宁波远洋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商业机会, 将立即通知宁波远洋, 尽力促使在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下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宁波远洋, 及/或采取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必要措施。 5. 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 如宁波远洋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 通过公平合理的途径对相关业务进行调整, 以避免和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形。 6. 本公司承诺, 将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的地位, 损害宁波远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7.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因此给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 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 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前述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及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 6.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7. 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 自宁波远洋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也不由宁波远洋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 宁波远洋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宁波远洋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如果宁波远洋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则该股票发行价应根据有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 本公司持有的宁波远洋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公司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 4.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得	2022 年 12 月 8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益将归属于宁波远洋，因此给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宁波远洋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7.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后生效，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宁波远洋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企业减持宁波远洋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减持前提：不对发行人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企业在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公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承诺的情况。若发行人或者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或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或触犯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时，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5.减持方式和比例：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6.减持期限：本企业减持宁波远洋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减持达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的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公告；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企业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7.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8.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则相关减持股票收益归宁波远洋所有。 9.上市后本企业依法增持的股						
--	--	--	--	--	--	--	--	--	--

			份不受本承诺函约束。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在不迟于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2.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增持发行人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3.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除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股份。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不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本企业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1)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	2022 年 12 月 8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未履行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发行人有权将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履行其增持义务。发行人可将与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公司回购股份，承诺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如在宁波远洋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转让其股票的，所得收入归宁波远洋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宁波远洋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宁波远洋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宁波远洋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宁波远洋领取股东分红，同时停止转让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直至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宁波远洋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将在宁波远洋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宁波远洋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宁波远洋领取股东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同时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在宁波远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造成宁波远洋、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如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当向宁波远洋说明原因，并由宁波远洋将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同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宁波远洋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2.若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做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对宁波远洋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020 年 3 月 10 日，省海港集团为进一步解决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作出相关承诺，截至目前，除上港独山港码头外，其余主体均已通过注入上市公司、转让给外部第三方或注销等方式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省海港集团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出具《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拟将原承诺的履行期限在原承诺到期之后再延长五年至 2030 年 3 月 10 日，原承诺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临 2025-006）。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25-016)。
为进一步扩大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更好地发挥资金规模效益,2024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生效后由财务公司向省海港集团及其相关下属企业提供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从事的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服务有效期为三年。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和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4-021)和《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29)。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省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收购股权	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收购内河航运 90%股权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	65,553	70,727	70,727	现金结算	-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内河航运 90%股权，本次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	不适用
省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股权转让	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转让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40%股权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	20,922	58,409	58,409	现金结算	37,487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股权	不适用
宁波舟山港集团下属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股权转让	公司向母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全资子公司转让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50%股权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	63,701	84,567	84,567	现金结算	20,866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股权	不适用
省海港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股权转让	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转让浙江海港阳光采购有限公司（原名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 49%股权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	70,075	71,090	71,090	现金结算	-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浙江海港阳光采购有限公司（原名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 51%股权，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不适用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0	0	0	272,358	131,786	404,144
合计		0	0	0	272,358	131,786	404,144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融资租赁服务、保理服务。 2、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存款，提供核准经营范围内的存款服务。 3、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财务公司系由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成立。财务公司已与省海港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前述协议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报告期内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及其部分下属企业的金融合作均未超过协议限额，相关利率、费用水平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参照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的利率、费用水平予以确定。同时，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评估认定财务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控有效，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前述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	0.05%-1.7%	1,363,326	2,909,551	2,031,041	2,241,836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0.05%-1.7%	797,360	9,519,283	7,296,339	3,020,304
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792	2,419	2,415	796

宁波港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14,608	39,180	44,138	9,650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8,896	24,876	26,651	7,121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13,416	28,139	31,144	10,411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925,296	4,579,769	5,070,215	434,850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98,242	428,892	424,700	102,434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30,249	117,362	115,661	31,950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8,182	26,300	21,526	12,956
宁波市镇海永实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890	167	261	796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28,433	194,811	202,692	20,552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9,747	35,541	35,739	9,549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20,216	61,629	57,942	23,903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1,204,683	907,309	792,324	1,319,668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4,676	2,194,812	1,993,181	216,307
浙港壹号（宁波）船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991	7,234	7,453	772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366,148	1,220,683	1,204,781	382,050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45,643	602,624	625,811	22,456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6,931	28,088	23,564	11,455
浙江拍船网航运交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332	21,672	21,751	1,253
拍船网（宁波）航运交易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150	599	1,606	143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883	8,712	7,541	2,054
舟山市拍船网船舶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2,391	1,842	3,263	970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522	2,896	2,815	603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218	58,111	53,049	5,28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05%-1.7%	77,746	108,153	146,884	39,015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0,547	10	13	10,544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43,986	43	30	43,999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59,764	513,793	545,248	28,309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43,278	1,490,510	1,547,030	86,758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 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09,605	734,382	698,414	145,573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 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31,365	178,652	180,852	29,165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 品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40,522	552,393	551,062	141,853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 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33,444	335,906	381,742	87,608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0.05%-1.7%	11,866	655,947	654,819	12,994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 公司	其他	/	0.05%-1.7%	115,165	839,161	846,651	107,675
宁波海上丝路指数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541	1,239	1,258	522
浙江头门港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5,626	144,390	144,126	5,89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 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2,333	55,496	55,295	12,534
舟山市六横鱼山岛 海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 子公司	/	0.05%-1.7%	1,268	1	49	1,220
金华陆港国际联运 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36,775	253,133	389,908	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 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22,579	108,408	108,859	22,128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 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37,017	72,047	109,064	0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 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 子公司	/	0.05%-1.7%	50,205	981,713	946,732	85,186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 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07	40,336	40,285	158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 务（宁波）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8,909	5,653	14,562	0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 阳石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 子公司	/	0.05%-1.7%	17,885	113,248	122,304	8,829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 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46,637	81,019	127,656	0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 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 子公司	/	0.05%-1.7%	7,529	457	905	7,081
浙港壹号（宁波）车 辆融资租赁有限公 司	其他	/	0.05%-1.7%	444	256	8	692

浙江海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18,140	69,156	69,231	18,065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05%-1.7%	416	401	447	370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05%-1.7%	16,708	532,971	503,624	46,055
浙江海港水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	0.05%-1.7%	31,069	62,872	69,376	24,565
合计	/	/	/	6,256,697	30,954,247	28,354,037	8,856,907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联方存入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上限为 30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他关联人”是指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法人。

金华陆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不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不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3,500,000	2.650%	2,850,000	0	0	2,850,000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00,000	3.00%	0	80,000	0	80,0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	4.20%	85,400	0	10,000	75,4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00,000	1.160%	300,000	0	55,000	245,00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37,000	2.55%	61,000	29,200	0	90,2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630,000	2.65%-4.2%	318,390	20,940	0	339,33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49,720	2.100%	100,000	0	10,000	90,00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140,000	3.2%-3.87%	97,500	0	7,500	90,000
合计	/	/	/	3,812,290	130,140	82,500	3,859,93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370,000	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债券投资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3,500,000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债券投资		0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15,000	2,000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500,000	80,0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00,000	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300,000	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37,000	29,2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630,000	20,94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49,720	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40,000	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财务公司对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包括非融资性保函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 8 月 19 日	966,887.03	965,123.14	965,123.14	-	979,169.98	-	101.46	/	127,011.11	13.16	224,897.28
合计	/	966,887.03	965,123.14	965,123.14	-	979,169.98	-	/	/	127,011.11	/	224,897.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梅山港区 6 号至 10 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86,302.82	-	292,418.38	102.14	2024 年 12 月	是	是	/	25,032.92	不适用	否	33,70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71,453.03	26.71	73,906.92	103.43	2022 年 6 月	是	是	/	1,883.78	不适用	否	30,252.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北仑港区通用泊位改造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4,737.00	-	35,083.98	101.00	2021 年 12 月	是	是	/	477.52	不适用	否	34,328.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穿山港区 1 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7,950.40	-	28,076.26	100.45	2021 年 6 月	是	是	/	2,076.81	不适用	否	8,475.6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拖轮购置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79,403.40	0.12	81,557.11	102.71	不适用	是	是	/	6,329.22	不适用	否	10,864.77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集装箱桥吊等设备购置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2,319.60	0	44,106.05	104.22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639.07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借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30,024.00	0	130,024.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193,997.28	126,984.28	193,997.28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	/	/	/	/	966,187.53	127,011.11	979,169.98	/	/	/	/	/	35,800.25	/	/	128,259.44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梅山港区6号至10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	2025年3月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409,314.51	292,418.3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完成竣工验收，目前已完成一、二阶段结算工作，三阶段施工方结算资料已提供。鉴于三阶段单体较多、项目较复杂，且需要对6号至10号泊位进行整体审查，因此预计结算时间较长。梅山港区1号至5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结算耗时超过3年，考虑到6号至10号的工程总投资及建设智慧化程度高于1号至5号，因此预计结算时间更长。鉴于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避免资金长期闲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23,011.69万元	123,011.69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相关款项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按照合同约定通过自有资金支付。		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2025 年 4 月 17 日 召开的 2024 年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 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5）。
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项目	2025 年 3 月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74,121.00	73,880.2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 完成竣工验收，目前尚需支付项目质保金、尾款等款项以及尚有部分资金节余。鉴于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避免资金长期闲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2,667.97 万元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相关款项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按照合同约定通过自有资金支付。	2,667.97	
拖轮购置项目	2025 年 3 月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80,706.03	81,556.9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已实施完毕。目前尚需支付项目质保金等款项以及尚有部分资金节余。鉴于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避免资金长期闲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302.63 万元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相关款项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按照合同约定通过自有资金支付。	1,302.63	

募集资金总户中存放的募集资金均已划转至各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当前余额为利息收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账户余额 **1.9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上半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 **126,984.28 万元**。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7,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业务，不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3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 团有限公司	0	11,896,859,498	61.15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港口集 团股份有限公 司	0	4,081,865,121	20.98	3,646,971,029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港务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0	790,370,868	4.06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 头（宁波）有限 公司	0	407,609,124	2.1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0	114,581,989	0.59	0	无	0	其他
宁兴集团（宁	0	105,885,835	0.54	0	无	0	国有法人

波)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707,819	96,533,540	0.50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2,704,814	0.32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5,149,900	0.23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4,461,600	0.2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1,896,859,498	人民币普通股	11,896,859,498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370,868	人民币普通股	790,370,868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4,894,092	人民币普通股	434,894,09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407,609,124	人民币普通股	407,609,1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581,989	人民币普通股	114,581,989				
宁兴集团（宁波）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533,540	人民币普通股	96,533,54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704,814	人民币普通股	62,704,814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1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45,149,9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4,4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61,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	公司不知晓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						

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未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和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 5 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和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 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 市交易股 份数量	
1	招商局港口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3,646,971,029	2025年9月 28日（非交 易日顺延）	0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以下简称“锁定期”）。招商港口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宁港 01	175812.SH	2021-3-12	2021-3-12	-	2026-3-12	50,000	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交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连续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1 宁港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1 宁港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宁港 01”(债券代码: 175812.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3,450,000 手,回售金额为 3,450,000 千元,存续 50,000 千元。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0,878千元，均为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2,315千元，均为资金拆借。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27,000千元和1,427,000千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34.19%。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000	-	50,000	3.50
银行贷款	-	1,000,000	377,000	1,377,000	96.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050,000	377,000	1,427,000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0,000千元，企业债券余额0千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千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7,561,310千元和21,045,895千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9.8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000	-	50,000	0.24
银行贷款	-	2,020,222	6,714,295	8,734,517	41.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12,081,258	180,120	12,261,378	58.26
合计	-	14,151,480	6,894,415	21,045,895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0,000千元，企业债券余额0千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千元。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千元人民币，其中1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0千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违反规定及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以及相关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86.44	88.31	减少 1.87 个百分点	-
速动比率(%)	70.43	61.36	增加 9.07 个百分点	-
资产负债率(%)	26.88	24.22	增加 2.66 个百分点	-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305,828	2,162,614	6.62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8.58	19.59	减少 1.01 个百分点	-
利息保障倍数	35.66	16.80	112.26	主要为公司息税前利润同比增加及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0.97	20.41	394.71	主要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及现金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6.15	27.30	105.68	主要为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增加及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902,297	4,587,6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50,321	402,8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319,278	458,777
应收账款	5	4,732,377	3,663,119
应收款项融资	7	468,546	754,896
预付款项	8	401,398	295,8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	450,127	833,810
其中：应收利息	9	19,063	11,928
应收股利	9	162,185	11,0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782,699	832,5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	23,750	29,1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11,088	2,576
其他流动资产	13	2,473,718	3,582,221
流动资产合计		19,815,599	15,443,3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	3,628,772	3,681,697
债权投资	14	99,750	149,625
其他债权投资	16	163,156	-
长期应收款	17	13,159	20,383
长期股权投资	18	12,807,247	12,437,4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491,092	677,029
投资性房地产	21	1,820,200	1,831,128
固定资产	22	52,070,334	53,462,257
在建工程	23	10,521,543	9,820,1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	727,900	793,623
无形资产	27	13,716,221	12,498,5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8	573,171	628,253
长期待摊费用	29	74,949	62,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	911,708	934,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872,844	553,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492,046	97,550,153
资产总计		118,307,645	112,993,5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	1,705,268	1,088,4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	3,120,469	2,658,097
预收款项	38	97,640	128,228
合同负债	39	327,317	372,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0	11,498,950	8,342,7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	755,303	64,422
应交税费	42	811,540	659,108
其他应付款	43	3,502,000	3,669,0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3	62,073	27,2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1,095,837	494,567
其他流动负债	46	10,236	10,680
流动负债合计		22,924,560	17,488,2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	6,714,295	6,978,606
应付债券	48	-	5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	409,443	469,463
长期应付款	50	188,393	793,7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	498,453	505,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3)	940,424	951,6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121,454	133,9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72,462	9,882,940
负债合计		31,797,022	27,371,1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	27,073,585	26,895,0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	259,973	303,981
专项储备	60	215,910	205,155
盈余公积	61	4,262,282	4,044,077
一般风险准备	62(注 2)	426,554	426,554
未分配利润	62	27,307,588	27,029,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79,000,280	78,358,994
少数股东权益		7,510,343	7,263,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86,510,623	85,622,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118,307,645	112,993,551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2,302	3,380,7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8,198	194,254
应收账款	1	704,081	468,657
应收款项融资		139,361	492,199
预付款项		3,565	16,998
其他应收款	2	1,573,212	1,294,719
其中：应收利息		56,723	10,940
应收股利		1,269,071	986,390
存货		19,664	18,2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34,900	2,827,166
其他流动资产		14,478	10,851
流动资产合计		7,679,761	8,703,9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4,600	2,414,600
长期股权投资	3	54,501,027	52,093,0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093	141,483
投资性房地产		1,785,495	1,827,549
固定资产	6(1)	3,650,075	3,790,576
在建工程		506,065	396,1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384	90,131
无形资产	6(2)	1,460,357	1,489,8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19	6,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7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62,989	62,249,649
资产总计		72,242,750	70,953,5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6,052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0,471	284,549
预收款项		2,406	2,005
合同负债		7,438	3,118
应付职工薪酬		182,423	5,703
应交税费		307,331	244,548
其他应付款	6(3)	282,719	284,1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893	22,231
其他流动负债		1,776	-
流动负债合计		2,101,509	846,3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7,000	377,000
应付债券		-	5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435	74,687
长期应付款		3,233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0	3,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24	48,2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78	8,2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3,070	561,241
负债合计		2,614,579	1,407,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20,748	28,982,5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6,788	300,755
专项储备		51,330	44,342
盈余公积		4,201,553	3,983,348
未分配利润		16,643,364	16,780,5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628,171	69,545,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242,750	70,953,551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	14,914,506	14,472,096
其中：营业收入		14,914,506	14,472,0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14,200	11,897,180
其中：营业成本	63	10,439,811	10,247,5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	140,039	125,546
销售费用	65	110	78
管理费用	66	1,423,976	1,279,016
研发费用	67	154,994	139,862
财务费用	68	55,270	105,104
其中：利息费用	68	60,917	133,640
利息收入	68	17,847	32,575
加：其他收益	70	343,477	127,2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	425,714	446,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	367,191	446,0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3,916	1,9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	7,550	-2,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	28	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	218,777	2,3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1,936	3,150,456
加：营业外收入	77	23,562	22,051
减：营业外支出	78	24,846	5,6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0,652	3,166,815
减：所得税费用	79	779,548	666,1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104	2,500,6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104	2,500,6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7,046	2,231,7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058	268,9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	-44,008	55,85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008	55,85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08	55,85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967	52,36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07	2,785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10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7,096	2,556,4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3,038	2,287,57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058	268,9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0	0.13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千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906 千元。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1,471,905	1,491,653
减：营业成本	4	835,646	812,507
税金及附加		13,139	24,10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3,692	366,987
研发费用		2,391	1,559
财务费用		-29,561	-15,435
其中：利息费用		12,187	25,526
利息收入		41,804	41,141
加：其他收益		10,664	2,6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087,900	621,3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245	218,0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90	-2,9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	7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94	8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8,407	924,551
加：营业外收入		2,830	3,112
减：营业外支出		1,002	6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0,235	927,056
减：所得税费用		138,186	98,8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049	828,1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049	828,1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967	52,3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967	52,3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967	52,36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38,082	880,55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03,819	16,819,8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17,224	174,434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3,156,186	1,887,853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减少额		-	283,43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98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98,99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	841,172	545,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97,400	19,711,0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23,224	10,174,3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4,64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4,544	1,898,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9,208	919,4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879,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	410,019	293,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11,635	14,166,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	9,585,765	5,544,7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7,785	1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047	343,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3,935	153,53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合/联营企业收到的现金净额		142,976	21,147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	501,288	119,9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5,031	763,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3,955,725	2,432,325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3,949	779,5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16,0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9,674	3,328,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643	-2,564,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790	89,19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00	89,19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5,855	1,756,3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1,645	1,845,5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28,866	2,037,0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1,999	2,246,1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9,091	162,771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	3,2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	205,349	116,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6,214	7,660,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569	-5,814,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47	6,0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	5,321,406	-2,828,5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2,896	8,390,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	8,834,302	5,561,757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1,757	1,266,3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94	1,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1,151	1,267,4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562	370,7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146	344,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439	100,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46	62,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493	878,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a)	534,658	388,6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2,254	659,4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7,731	1,187,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315	150,8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492	624,1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8,792	2,624,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724	104,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3,080	298,8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	631,7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2,804	1,035,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012	1,589,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8,257	1,902,546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	3,4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	1,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9,121	5,353,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121	-5,353,5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c)	-818,475	-3,375,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0,777	6,198,0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2,302	2,823,023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54,388	26,824,818	303,981	204,130	4,044,077	426,554	27,035,493	78,293,441	7,256,126	85,549,5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200		1,025			-5,672	65,553	7,283	72,83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6,895,018	303,981	205,155	4,044,077	426,554	27,029,821	78,358,994	7,263,409	85,622,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567	-44,008	10,755	218,205		277,767	641,286	246,934	888,2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008				2,597,046	2,553,038	314,058	2,867,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6,924						176,924	167,005	343,929
1.股权重组影响		247,651						247,651	154,805	402,456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70,727						-70,727		-70,727
3.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12,200	12,200
（三）利润分配					218,205		-2,319,279	-2,101,074	-233,928	-2,335,002
1.提取盈余公积					218,205		-218,20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1,074	-2,101,074	-233,928	-2,335,00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0,755				10,755	-201	10,554
1. 本期提取				117,976				117,976	16,332	134,308
2. 本期使用				107,221				107,221	16,533	123,754
（六）其他		1,643						1,643		1,6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7,073,585	259,973	215,910	4,262,282	426,554	27,307,588	79,000,280	7,510,343	86,510,623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54,388	26,612,534	193,115	245,370	3,654,663	426,554	24,297,743	74,884,367	5,828,457	80,712,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200		860			789	71,849	7,983	79,83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6,682,734	193,115	246,230	3,654,663	426,554	24,298,532	74,956,216	5,836,440	80,792,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6	55,859	9,031	82,819		378,545	527,460	187,514	714,9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59				2,231,713	2,287,572	268,912	2,556,4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05	21,805
1.处置子公司									-67,392	-67,392
2.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89,197	89,197
（三）利润分配					82,819		-1,853,168	-1,770,349	-103,091	-1,873,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819		-82,8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0,349	-1,770,349	-103,091	-1,873,4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9,031				9,031	12	9,043
1. 本期提取				100,443				100,443	13,966	114,409
2. 本期使用				91,412				91,412	13,954	105,366
（六）其他		1,206						1,206	-124	1,0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6,683,940	248,974	255,261	3,737,482	426,554	24,677,077	75,483,676	6,023,954	81,507,630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300,755	44,342	3,983,348	16,780,594	69,545,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300,755	44,342	3,983,348	16,780,594	69,545,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212	-43,967	6,988	218,205	-137,230	82,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967			2,182,049	2,138,0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212					38,212
1.购买子公司		-5,175					-5,175
2.股权重组影响		43,387					43,387
（三）利润分配					218,205	-2,319,279	-2,101,074
1.提取盈余公积					218,205	-218,20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1,074	-2,101,07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6,988			6,988
1.本期提取				13,463			13,463
2.本期使用				6,475			6,47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9,020,748	256,788	51,330	4,201,553	16,643,364	69,628,17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189,609	44,063	3,593,934	15,046,218	67,310,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189,609	44,063	3,593,934	15,046,218	67,310,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364	3,435	82,819	-1,024,982	-886,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364			828,186	880,5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82,819	-1,853,168	-1,770,349
1．提取盈余公积					82,819	-82,819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0,349	-1,770,34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3,435			3,435
1．本期提取				14,379			14,379
2．本期使用				10,944			10,94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241,973	47,498	3,676,753	14,021,236	66,424,384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港务”)(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以下简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90%、5.4%、1.8%、1%、1%、0.3%、0.3%及0.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7月2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2010年9月14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2,800,000,000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6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499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2,847,809股,购买其持有的舟山港务85%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172,847,809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593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合计2,634,569,561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07,417,370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5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2043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发行3,646,971,02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9,454,388,399股。

于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9,454,388,39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3,646,971,029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15,807,417,370股,参见附注七(55)。

于2025年6月30日,宁波舟山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25年8月27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a)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舟山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并非按宁波舟山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即：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c)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及附注四(1)(a)所述，相关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参见附注五(11)、(13)、(17)；存货的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五(16)；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参见附注五(21)、(26)、(38)；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参见附注五(20)；收入的确认时点，参见附注五(34)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五(39)。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以内。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转回或核销金额	单项收回、转回或核销金额占应收款项收回、转回或核销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大于人民币 5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占合并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1%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9.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四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部分其他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账款融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

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3)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4)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6)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7)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8)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9)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10)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1)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 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2)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3)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 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 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 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 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5.1.1), 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 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 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5.1.1),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1.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5.1 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5.1.1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

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1.5.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5.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按照承兑银行的信用风险情况，在组合基础上对应收票据评估信用风险。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逾期状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因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按照承兑银行的信用风险情况，在组合基础上对应收票据评估信用风险。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不同类型、逾期状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因债务人已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情况时，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6.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其他等。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6.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16.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6.1.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合同资产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逾期状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9.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9.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估计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30	4%	3.2% - 4.8%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 - 50	-	2.0% - 2.5%
-------	-------	---------	---	-------------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参见附注四 (1)。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注：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值确定。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30	4%	3.2% - 4.8%
港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30 - 50	4%	1.9% - 3.2%
库场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 - 32	4%	3.0% - 3.8%
装卸搬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 25	4%	3.8% - 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 20	4%	4.8% - 9.6%
港作船舶	年限平均法	12 - 20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20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20	4%	4.8% - 19.2%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软件及其他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参见附注四(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确定依据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注)	直线法	38 - 50	预计受益年限
海域使用权	直线法	10 - 50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及其他	直线法	5	预计受益年限

注：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管理层已批准开发的预算；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

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4.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优惠费率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劳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劳务的，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34.2 提供劳务

34.2.1 装卸以及相关业务收入

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装卸以及相关业务收入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34.2.2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运输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按照产出法确认收入，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其中，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按照已航行天数占预计航行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提供的综合物流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服务的进度按照已服务天数占预计服务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综合物流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提供的服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集团提供的其他代理服务，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34.3 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相应地在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5.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资产摊销期间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5.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5.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产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7.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38.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38.1.2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港作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其他使用权等。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8.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8.1.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38.2.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8.2.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9.1 债务重组

39.1.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39.1.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39.2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9.2.1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了如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租赁期的判断

本集团与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综合考虑了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租入资产的定制化程度、是否有续约选择权以及续约时是否进行招标等实际情况，判断租赁期及是否适用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若存在本集团可控范围内且影响租赁期的重大事件或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39.2.2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主要有：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确认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预测期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

当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时，由于相关地区所处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由于本集团所处地区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39.3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除对高风险发放贷款及垫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外，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发放贷款及垫款的信用损失。

39.3.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发放贷款及垫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16.5%、17%、20%或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集团”)	25
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式联运”)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甬舟”)	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公司”)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铃与物流”)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轮理货”)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强实业”)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乍开集团”)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远化工”)	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万方”)	25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远洋”)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州码头”)	25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25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钓油品”）	25
舟山港务	25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物流”)	25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现代”)	25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一集司”)	25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河航运”)	2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吉码头”)	25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宁码头”)	25
宁波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联合”)	25
浙江大麦屿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麦屿港务”)	25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涌和”)	25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	25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港”)	25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港控股”)	25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港”)	25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港务”)	25
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头门港港务”)	25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鼠浪湖码头”)	25
宁波越海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海码头”)	25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西滚装”)	25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天辰”)	25
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渡集司”)	25
宁波远洋新明州船舶有限公司	25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3%;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9%;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6%。

本集团之子公司之浙江海港阳光采购有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3%;提供蒸汽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9%;供水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9%,或适用的征收率为 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 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增值税征收率,不动产租赁及转让适用 5%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1 号)以及《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1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根据财税[2008]170 号文,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根据[2014]57 号文,销售使用过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 3%征收率减按 2%征收增值税。根据[2018]32 号文,销售使用过的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 16%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及相关规定,销售该等固定资产按照 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106 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及财税[2016]36 号《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上年度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仓储服务、收派服务除外)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2022]14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交通运输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1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2.1.1 梅山国际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5%)。

2.1.2 大榭码头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2.1.3 信通公司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信通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2.1.4 太仓武港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局、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太仓武港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2.1.5 梅港码头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2.1.6 智港通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智港通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2.1.7 梅东码头之 6 号至 10 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2.5%)。

2.1.8 穿山码头从事的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自 2020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本期末为减半期第二年，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2.5%)。

2.1.9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二期项目，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要求，自 2022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本期末为减半期第一年，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故本期末该项目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

2.1.10 易港通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易港通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25%)。

另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2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境外子公司的税率如下：

2.2.1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2.2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聪投资”)、佳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善集团”)、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明城”)及明城苏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城苏南”)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2.2.3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拜云仓”)为注册于迪拜的子公司，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2.2.4 浙江海港(越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供应链”)为注册于越南的子公司，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0%。

2.2.5 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新加坡”)为 2025 年注册于新加坡的子公司，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7%。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1	53
银行存款	1,972,683	1,957,203
其他货币资金(a)	32,865	18,678
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b)	1,040,629	1,057,853
财务公司存放同业款项(b)	6,861,568	1,555,640
减：财务公司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5,499	1,744
合计	9,902,297	4,587,6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1,464	126,189

其他说明

(a)于2025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31,486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17,288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1,379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1,390千元)。

(b)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2025年6月30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5.0%(上年年末：5.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321	402,801	/
其中：			
货币基金产品	250,321	402,801	详见附注五(11)
合计	250,321	402,8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9,278	458,777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319,278	458,7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30,67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130,67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根据所收取票据承兑方的信用风险情况来评估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并考虑相应的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背书或贴现，但并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53,315	3,681,569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4,724,017	3,664,584
六个月到一年	29,298	16,985
1至2年	1,124	1,110
2至3年	132	142
3至4年	-	866
4至5年	866	-
5年以上	1,139	1,139
合计	4,756,576	3,684,8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3	0.02	1,053	100	-	1,053	0.03	1,053	100	-
其中：										
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053	100	1,053	100	-	1,053	100	1,053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5,523	99.98	23,146	0.49	4,732,377	3,683,773	99.97	20,654	0.56	3,663,119
其中：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4,755,523	100	23,146	0.49	4,732,377	3,683,773	100	20,654	0.56	3,663,119
合计	4,756,576	/	24,199	0.51	4,732,377	3,684,826	/	21,707	0.59	3,663,119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历史的实际减值情况，并考虑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确定相应的预期信用风险并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其他	1,053	1,05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3	1,05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六个月以内	4,724,017	17,411	0.37
六个月到一年	29,298	4,077	13.92
一到二年	1,124	574	51.07
二到三年	132	132	100
三到四年	-	-	-
四到五年	866	866	100
五年以上	86	86	100
合计	4,755,523	23,146	0.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1,707	2,492	-	-	-	24,199
合计	21,707	2,492	-	-	-	24,1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848,913	889	849,802	18	4,144
合计	848,913	889	849,802	18	4,14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运费	23,869	119	23,750	29,306	147	29,159
合计	23,869	119	23,750	29,306	147	29,15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869	100	119	0.5	23,750	29,306	100	147	0.5	29,159
其中：										

应收运费	23,869	100	119	0.5	23,750	29,306	100	147	0.5	29,159
合计	23,869	/	119	/	23,750	29,306	/	147	/	29,1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运费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运费	23,869	119	0.5
合计	23,869	119	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7		28			119	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合计	147		28			11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未逾期，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合同资产的核销情况(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7、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8,546	754,896
合计	468,546	754,8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9,396	-
合计	629,396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均不存在质押。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集团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9,287	96.98	282,031	95.33
1 至 2 年	9,449	2.36	10,568	3.57
2 至 3 年	2,303	0.57	2,806	0.95
3 年以上	359	0.09	445	0.15
合计	401,398	100	295,850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258,479	64.39
合计	258,479	64.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采购款。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063	11,928
应收股利	162,185	11,030
其他应收款	268,879	810,852
合计	450,127	833,810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9,063	11,928
合计	19,063	11,928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兴控股”)	-	-
应收宁波大榭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信业”)	12,271	-
应收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泰船务”)	3,000	-
应收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海运”)	1,410	-
应收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码头”)	88,574	-
应收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国际码头”)	45,900	-
应收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山港发”)	11,030	11,030
合计	162,185	11,030

宁兴控股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额计提坏账。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200	4,20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200	4,2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200	4,2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200					4,200
合计	4,200					4,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8,091	742,457
六个月以内	204,464	697,597
六个月到一年	3,627	44,860
1 至 2 年	15,006	45,748
2 至 3 年	30,503	3,223
3 至 4 年	1,479	2,153
4 至 5 年	11,887	15,625
5 年以上	2,011	1,791
合计	268,977	810,99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注 1)	-	500,000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92,855	87,685
应收代付款	31,336	52,459
应收资产处置款(注 2)	25,211	25,21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1,961	19,817
应收舟山财政局(注 3)	-	6,720
其他	107,614	119,105
小计	268,977	810,997
减：坏账准备	98	145
合计	268,879	810,852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佛渡集司因拍取陆域先行工程 2154 亩土地而支付给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六横管理委员会的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500,000 千元。该款项因佛渡集司成功拍得该土地于 2025 年 5 月收回。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款项系乍开集团应收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事务所的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乍开集团已将部分土地使用权交付给港区土地储备中心收储并处置，并于 2023 年度完成土地权证注销手续。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为人民币 50,422 千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乍开集团已收到补偿款人民币 25,211 千元，剩余人民币 25,211 千元在其他应收款中列示。

注 3：该款项系舟山市财政局须返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已缴纳的预征土地款，共计人民币 26,543 千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舟山港务已收到所有已缴纳的预征土地款。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5			14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5			14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7			4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98			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45		47			98
合计	145		47			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外部机构 1	75,000	27.88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一年以内	-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事务所	25,211	9.37	应收资产处置款	三年以内	34
外部机构 2	12,443	4.63	应收代付款	一年以内	-
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	11,961	4.45	出口退税款	一年以内	-
外部机构 3	7,020	2.61	代收应付款	一年以内	-
合计	131,635	48.94	/	/	3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241	-	168,241	156,173	-	156,173
备品备件	60,426	-	60,426	60,430	-	60,430
库存商品	551,036	-	551,036	612,800	-	612,800
其他	2,996	-	2,996	3,103	-	3,103
合计	782,699	-	782,699	832,506	-	832,50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088	2,576
合计	11,088	2,57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		
-同业拆借 - 拆出(注 1)	520,000	1,500,000
-贷款(注 2)(附注七(15))(附注十四(6)(1))	209,000	126,6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注 3)	700,001	1,299,000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2,175	21,66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16,826	2,903,937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356,464	382,011
债权投资(注 4)	649,006	269,131
预缴所得税	15,169	27,142

其他	36,253	-
合计	2,473,718	3,582,221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拆出期限为 7 至 92 天。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若干关联方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合计人民币 209,00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0,500 千元以及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 16,100 千元)，参见附注七(15)。该等贷款年利率为 2.75% 至 4.35%(2024 年 12 月 31 日：2.75%至 4.35%)。

注 3：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上海证券交易所逆回购基金，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式报价回购，期限为 28 至 56 天(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逆回购基金及金融机构间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7 至 56 天)。

注 4：其中，短期债权投资原值计人民币 299,365 千元，于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748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8,617 千元，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49,375 千元，参见附注七(1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1,014 千元。

注 5：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期初余额	6,924	14,739	21,663
本期计提(转回)	1,584	-11,072	-9,488
期末余额	8,508	3,667	12,175

贷款和垫款尚无识别为已减值的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计提，同业拆借 - 拆出按余额的 1%计提(2024 年 12 月 31 日：1%)；贷款按余额的 2.5%计提(2024 年 12 月 31 日：2.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余额的 0.25%计提(2024 年 12 月 31 日：0.25%)。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350,000	875	349,125	370,000	925	369,075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50,000	625	249,375	220,000	550	219,450
一年后到期的债权投资	100,000	250	99,750	150,000	375	149,62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	375		125	250
合计	375		125	25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	3.08%	3.08%	2028 年 8 月 14 日	100,000	3.08%	3.08%	2028 年 8 月 14 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	2.61%	2.6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0,000	2.61%	2.6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	2.62%	2.62%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00,000	2.62%	2.62%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3 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 01	50,000	3.07%	3.07%	2026 年 3 月 7 日	50,000	3.07%	3.07%	2026 年 3 月 7 日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350,000				370,000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75			37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75			37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25			12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50			2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舟山港集团(注 1)	2,850,000	2,850,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奥能源”)(注 1)	339,330	318,39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保区码头”)(注 1)	245,000	300,00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游港务”)(注 1)	90,200	61,00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港务”)(注 1)	90,000	100,00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内河”)(注 1)	90,000	97,500
太仓万方(注 2)	86,350	123,350
大榭信源(注 2)	82,500	86,5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迹山散货”)(注 1)	75,400	85,400
大榭信业(注 2)	20,000	30,000
浙江慧电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电通”)(注 2)	9,500	-
舟山东方宁舟拖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宁舟”)(注 2)	5,000	5,000
小计	3,983,280	4,057,1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企业贷款(附注七(13))	-	16,1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合计	3,983,280	4,041,040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54,508	359,34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28,772	3,681,697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公司之最终母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6 年 1 月至 2035 年 9 月，贷款年利率为 1.15%至 4.20%(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公司之最终母

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5 年 2 月至 2035 年 9 月，贷款年利率为 1.15%至 4.35%)。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之合联营企业提供的贷款，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5 年 7 月至 2031 年 11 月，贷款年利率为 2.75%至 4.35%(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5 年 7 月至 2031 年 11 月，贷款年利率为 2.75%至 4.35%)。

15.1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期初余额	315,192	44,151	359,343
本期计提(转回)	-4,867	32	-4,835
期末余额	310,325	44,183	354,508

15.2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4,188,280	4,163,640
抵押贷款(注)	4,000	4,000
贷款和垫款合计	4,192,280	4,167,640
其中：列示于流动资产(附注七(13))	209,000	126,600
列示于非流动资产	3,983,280	4,041,040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借予龙门港务之贷款人民币 4,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00 千元)，其余贷款均为信用贷款。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贷款和垫款。

16、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	-	66	264,170	264,104	66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73	101,014	101,087	-73	
一年后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合计	-	139	163,156	163,017	13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股东借款及拆借款	60,800	51,000	9,800	60,800	51,000	9,8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码头”)(注 1)	51,000	51,000	-	51,000	51,000	-	
-大榭信源(注 2)	9,800		9,800	9,800		9,800	
应收保证金	14,447		14,447	13,159		13,159	
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088		-11,088	-2,576		-2,576	
合计	64,159	51,000	13,159	71,383	51,000	20,38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1,000	51,00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1,000	51,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51,000	51,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51,000					51,000
合计	51,000					51,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提供予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暂借款，贷款年利率为 **4.9875%**，已全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于 **2025年6月30日**，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港轮驳”)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大树信源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3.0%**，到期日为 **2026年6月13日**。

1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或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损失)	宣告分配的 现金股利	未实现收益 的摊销(注 1)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仑国际码头	595,338		11,256	45,900	2,076				562,770	
远东码头	1,059,886		47,117	88,574	11,361				1,029,79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波实华”)	163,868		16,851						180,719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波中燃”)	63,701							-63,701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南物流货柜”)	142,344		35,101	49,240					128,205	
大榭信业	159,129		10,810	12,271					157,668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港航”)	385,821		5,000						390,821	
宁波兴港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海运”)	111,618		-1,772				-60		109,786	
舟山市浙石化舟港拖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石化拖轮”)	74,869		6,452						81,321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湾港务”)	63,071		296						63,367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榭关外码头”)	78,622		317						78,939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国际”)	526,518		361						526,879	
舟山光汇油品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汇油品”)	249,696		2,426						252,122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浦投资”)	69,404		-290						69,114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门港务”)	48,836		-638						48,198	
独山港发	172,128	29,160	4,621						205,909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枢纽港”)	797,389	32,178	-5,690						823,877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货代”)	72,288		8,455	12,613					68,130	
其他	888,868	308,969	17,623	9,452				-21,263	1,184,745	
小计	5,723,394	370,307	158,296	218,050	13,437		-60	-84,964	5,962,360	
二、联营企业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海运”)	134,757		768	1,410					134,115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峙化工”)	144,558		12,500						157,058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武港”)	171,958		250						172,208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口岸”)	124,917		4,815						129,732	
宁波大榭中油燃料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中油”)	56,903		255						57,158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商银行”)	2,825,605		170,405			-43,967			2,952,043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实华”)	277,040		13,450						290,490	

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苏南”)	256,992		3,965						260,957	
宁波数智跨境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智物流”)	120,159		-219						119,940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胜货柜”)	39,750		2,305	4,720					37,335	
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港物流”)	26,950								26,950	26,950
太仓鑫海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鑫海”)	1,968,117		-38,940						1,929,177	
其他	593,326		25,904	14,556					604,674	
小计	6,741,032		195,458	20,686		-43,967			6,871,837	26,950
合计	12,464,426	370,307	353,754	238,736	13,437	-43,967	-60	-84,964	12,834,197	26,950

注 1：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30))并计入投资收益(附注七(71))；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变动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末	上期末
期初数	409,483	436,356
本期摊销	13,437	26,873
期末数	396,046	409,48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十(3)。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十(3)。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37,662	143,053
中国光大银行 2023 年二级资本债券	52,678	53,766
23 工行二级资本债 02A	53,157	52,440
24 付息国债 02	-	356,653
24 宁波通商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70,836	71,117
20 苏州银行二级	52,199	-
20 长沙银行二级	62,278	-
20 工商银行二级 01	31,126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3	31,156	-
合计	491,092	677,029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主要包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分红
公司 1	136,093	141,484	10	-
公司 2	1,569	1,569	2	-
合计	137,662	143,053	-	-

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非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2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68,276	757,384	2,925,660
2.本期增加金额	43,602		43,60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3,602		43,602
3.本期减少金额	3,348	20,677	24,025
(1) 处置	3,348	20,677	24,025
4.期末余额	2,208,530	736,707	2,945,23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94,514	200,018	1,094,532
2.本期增加金额	33,182	6,504	39,686
(1) 计提或摊销	28,729	6,504	35,233
(2) 从固定资产转入	4,453		4,453
3.本期减少金额	1,840	7,341	9,181
(1) 处置	1,840	7,341	9,181
4.期末余额	925,856	199,181	1,125,0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2,674	537,526	1,820,200
2.期初账面价值	1,273,762	557,366	1,831,1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2,380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2、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064,406	53,455,601
固定资产清理	5,928	6,656
合计	52,070,334	53,462,25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78,372	29,165,785	13,365,280	19,100,685	1,174,410	2,573,917	5,216,030	4,911,382	82,085,861
2.本期增加金额	30,185	656,745	9,230	110,666	50,937	1,544	420,028	106,733	1,386,068
（1）购置	9,229	101,709	7,038	8,031	8,095	688	49,455	30,223	214,468
（2）在建工程转入	20,956	555,036	2,192	102,635	42,842	856	370,573	76,510	1,171,600
3.本期减少金额	125,939	1,224,153	74,920	65,437	39,190	12,030	95,949	137,614	1,775,232
（1）处置或报废	82,337	1,224,153	74,920	65,437	39,190	12,030	95,949	137,614	1,731,630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3,602								43,602
4.期末余额	6,482,618	28,598,377	13,299,590	19,145,914	1,186,157	2,563,431	5,540,109	4,880,501	81,696,6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38,742	8,278,222	3,723,263	8,117,558	690,986	1,464,873	1,464,288	2,352,232	28,630,164
2.本期增加金额	147,459	458,592	259,372	482,378	36,303	61,069	144,655	224,635	1,814,463
（1）计提	147,459	458,592	259,372	482,378	36,303	61,069	144,655	224,635	1,814,463
3.本期减少金额	46,183	470,521	15,979	49,337	30,069	11,548	69,731	119,057	812,425
（1）处置或报废	41,730	470,521	15,979	49,337	30,069	11,548	69,731	119,057	807,972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453								4,453
4.期末余额	2,640,018	8,266,293	3,966,656	8,550,599	697,220	1,514,394	1,539,212	2,457,810	29,632,2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6								9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7								7
（1）处置或报废	7								7

4.期末余额	89								8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42,511	20,332,084	9,332,934	10,595,315	488,937	1,049,037	4,000,897	2,422,691	52,064,406
2.期初账面价值	4,039,534	20,887,563	9,642,017	10,983,127	483,424	1,109,044	3,751,742	2,559,150	53,455,6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40,147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98,000 千元的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6,65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净值为人民币 166,63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以及无形资产中的海域使用权作为抵押物（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以及无形资产中的海域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b)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5,928	6,656
合计	5,928	6,656

其他说明：

无

23、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521,543	9,820,162
合计	10,521,543	9,820,16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独山港区 B21/22/B25/26 号多用途泊位工程及起重机	2,180,738	-	2,180,738	1,967,327	-	1,967,327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1,950,666	-	1,950,666	1,809,607	-	1,809,607
状元岙工程	1,747,853	-	1,747,853	1,994,444	-	1,994,444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1,314,259	-	1,314,259	1,262,628	-	1,262,628
衢山港区西三区堆场及配套码头工程项目	770,831	-	770,831	744,817	-	744,817
1000TEU 集装箱船建造项目	199,361	-	199,361	305,601	-	305,601
大榭码头二期工程	190,510	-	190,510	-	-	-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108,127	-	108,127	107,931	-	107,931
梅山岛桥吊及龙门吊	46,788	-	46,788	17,526	-	17,526
嘉兴港区海塘安澜工程	101	-	101	162,281	-	162,281
其他	2,012,309	-	2,012,309	1,448,000	-	1,448,000
合计	10,521,543	-	10,521,543	9,820,162	-	9,820,1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金额	本期转 入长期 待摊费 用	期末余额	累计工程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独山港区 B21/22/B25/26 号多用 途泊位工程及起重机	35.25 亿	1,967,327	213,438	27			2,180,738	62	39,702	16,921	2.41	自有资金及借款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28.90 亿	1,809,607	141,104	45			1,950,666	68	104,740	11,617	2.97	自有资金及借款
状元岙工程	38.56 亿	1,994,444	94,204	340,795			1,747,853	54	151,547	14,410	3.10	自有资金及借款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82.88 亿	1,262,628	76,109	24,478			1,314,259	93	35,657	524	2.02	自有资金及借款
衢山港区西三区堆场及 配套码头工程项目	45.97 亿	744,817	26,014				770,831	17				自有资金
1000TEU 集装箱船建 造项目	6.91 亿	305,601	121,504	227,744			199,361	73				自有资金
大榭码头二期工程	9.54 亿		190,510				190,510	22				自有资金
梅山二期 6#-10#集装 箱码头工程	82.29 亿	107,931	5,352	1,934	3,222		108,127	99	81,330			募集资金/自有资 金/借款
梅山岛桥吊及龙门吊	12.95 亿	17,526	29,262				46,788	90				自有资金
嘉兴港区海塘安澜工程	6.69 亿	162,281	36,509	198,689			101	70				自有资金
其他		1,448,000	1,019,114	377,888	73,778	3,139	2,012,309		15,245	816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418,183	44,288	34,250			428,221					
合计		9,820,162	1,953,120	1,171,600	77,000	3,139	10,521,543		428,221	44,28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	其他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7,838	1,334	275,683	84,376	18,612	149	293,423	1,021,415
2.本期增加金额	5,338						3,662	9,000
新增租赁合同	5,338						3,662	9,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933	189				149	9,753	15,024

租赁合同到期	3,805					149	1,297	5,251
租赁变更	1,128	189					8,456	9,773
4.期末余额	348,243	1,145	275,683	84,376	18,612		287,332	1,015,3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5,997	133	24,915	28,422	15,439	101	32,785	227,792
2.本期增加金额	33,814	57	9,174	13,993	3,173	48	4,926	65,185
(1)计提	33,814	57	9,174	13,993	3,173	48	4,926	65,185
3.本期减少金额	3,341	19				149	1,977	5,486
租赁合同到期	3,341					149	1,197	4,687
租赁变更		19					780	799
4.期末余额	156,470	171	34,089	42,415	18,612		35,734	287,4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773	974	241,594	41,961			251,598	727,900
2.期初账面价值	221,841	1,201	250,768	55,954	3,173	48	260,638	793,62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78,710	809,590	15,688,300
2.本期增加金额	1,386,628	84,676	1,471,304
(1)购置	1,386,628	7,676	1,394,304
(2)在建工程转入		77,000	77,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6,051	73,266	89,317
(1)处置	16,051	73,266	89,317
4.期末余额	16,249,287	821,000	17,070,28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95,728	493,973	3,189,701
2.本期增加金额	147,260	86,836	234,096
(1)计提	147,260	86,836	234,096
3.本期减少金额	510	69,221	69,731
(1)处置	510	69,221	69,731
4.期末余额	2,842,478	511,588	3,354,06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06,809	309,412	13,716,221
2.期初账面价值	12,182,982	315,617	12,498,59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b)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人民币 7,56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98,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7)(1)注 1)抵押物之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c)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人民币 40,12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0,7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315,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3,000 千元)(附注七(47)(1)注 2)的抵押物。

2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誉		-	-	
- 乍开集团	123,687	-	-	123,687
- 宁波远洋	17,969	-	-	17,969
- 中国舟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外代”)	1,343	-	-	1,343
- 舟山市港兴拖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港兴拖轮”)	365	-	-	365
- 明城苏南	70,329	-	-	70,329
- 温州港龙湾港区	53,190	-	-	53,190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注)	61,952	-	61,952	-
- 大榭码头	283,779	-	-	283,779
- 外钓油品	22,509	-	-	22,509
减：减值准备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6,870	-
合计	628,253	-	55,082	573,171

注：本集团于本期出售了温州港状元岙港区的主要长期资产，同时终止确认了出售资产组部分对应的商誉 55,082 千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6,870	-
合计	6,870	-	6,870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乍开集团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宁波远洋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舟山外代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港兴拖轮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明城苏南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大榭码头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温州港龙湾港区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外钓油品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3,718,602	4,357,500	5	收入增长率 1% 毛利率 37%-38% 税前折现率 9%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37%-38% 税前折现率 9%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730,557	3,882,482	5	收入增长率 7%-13% 毛利率 22%-34% 税前折现率 10%-13%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收入增长率 2% 毛利率 22%-34% 税前折现率 10%-13%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4,766,382	6,638,429	5	收入增长率 0%-33% 毛利率 12%-52% 税前折现率 11%-15%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收入增长率 2% 毛利率 12%-52% 税前折现率 11%-15%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1,268,609	1,300,480	5	收入增长率 0%-2% 毛利率 48%-63% 税前折现率 12%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48%-63% 税前折现率 12%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合计	13,484,150	16,178,891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本期商誉根据经营分部(附注十八(6))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283,779	338,861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76,877	176,877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90,006	90,006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2,509	22,509
合计	573,171	628,253

(b)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附注十八(6))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62,551	19,549	7,151	-	74,949
合计	62,551	19,549	7,151	-	74,94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注 1)	1,589,375	397,344	1,635,464	408,866
未实现收益(注 2)	396,046	99,012	409,483	102,3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减值((2)注 2)及固定资产折旧((2)注 1)	830,789	207,697	715,732	178,933
经抵销的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收益	312,288	78,055	518,203	129,551
资产减值准备	60,876	15,219	295,025	73,696
可抵扣亏损	624,078	156,019	77,470	19,368
租赁负债	289,824	72,456	436,026	109,0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52	5,038	14,762	3,690
其他	98,456	24,614	94,114	23,529
合计	4,221,884	1,055,454	4,196,279	1,049,01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73,101		61,381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982,353		987,629

注 1：如附注四(1)中所述，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宁波舟山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然而由于本公司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如附注七(18)(1)中所述，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5,130 千元，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未摊销完的未实现收益与转入北仑国际码头和远东码头的相关未实现收益。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注 1)	1,495,016	373,754	1,346,724	320,61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产生的资产评估增值 (注 2)	3,353,662	607,332	3,119,060	595,888
使用权资产	326,716	81,679	514,444	128,611
其他	85,617	21,405	85,617	21,404
合计	5,261,011	1,084,170	5,065,845	1,066,521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 转回的金额		93,864		27,02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990,306		1,039,498

注 1: 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以及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附注六(1))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然而由于上述被收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金 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746	911,708	114,905	934,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746	940,424	114,905	951,6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7,146	269,524
可抵扣亏损	1,314,631	1,351,534
合计	1,781,777	1,621,0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93,361	193,361	
2026 年	144,833	144,833	
2027 年	234,312	271,385	
2028 年	209,590	271,266	
2029 年	439,918	470,689	
2030 年	92,617	-	
合计	1,314,631	1,351,5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人民币 68,724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9,212 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358,164		358,164	103,078		103,078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及其他	514,680		514,680	450,187		450,187
合计	872,844		872,844	553,265		553,265

其他说明：

无

3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486	31,486	其他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31,486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379 千元。	17,288	17,288	其他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17,288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390 千元。
货币资金	1,379	1,379	其他		1,390	1,390	其他	
货币资金	1,040,629	1,040,629	其他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	1,057,853	1,057,853	其他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上年年末，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
固定资产	173,294	173,294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6,65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66,63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作为人民币 98,000 千元的借款抵押物之一。	175,756	175,756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借款抵押物之一。
无形资产	47,692	47,692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7,56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98,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净值 40,12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315,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7)(1)注 1)的抵押物。	48,473	48,473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净值 40,7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363,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合计	1,294,480	1,294,480	/	/	1,300,760	1,300,760	/	/

其他说明：

无

3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337,795	751,793
信用借款	美元	34,356	57,507
贴现借款	人民币	-	12,075
其他借款(注)	美元/欧元/加拿大元	333,117	267,080
合计		1,705,268	1,088,45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借款美元 33,632 千元，欧元 2,717 千元，加拿大元 13,280 千元(等值人民币 333,117 千元)(上年年末：美元 27,659 千元，欧元 242 千元，加拿大元 13,156 千元(等值人民币 267,080 千元))系押汇借款。

(b)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11%至 5.50%(2024 年 12 月 31 日：2.27%至 6.40%)。

(c)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433,468	553,107
应付运输/港使费	1,922,295	1,310,677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403,138	410,662
其他	361,568	383,651
合计	3,120,469	2,658,09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97,640	128,228
合计	97,640	128,2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4,44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565 千元)，主要系预收土地租赁费。

3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贸易货款	196,595	218,598
预收装卸费	27,482	40,787
预收运输业务订金	76,499	95,367
其他	26,741	18,037
合计	327,317	372,7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236,480 千元合同负债已于本期确认为营业收入，包括贸易收入计人民币 149,489 千元以及劳务收入计人民币 86,991 千元。

40、 吸收存款

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海港集团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三个月定期存款、半年定期存款、一年的定期存款、二年的定期存款、三年的定期存款及应付利息。

4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230	2,275,653	1,689,847	620,0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192	369,772	264,697	135,267
合计	64,422	2,645,425	1,954,544	755,3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97	1,735,673	1,144,224	600,646
二、职工福利费	254	138,116	138,051	319
三、社会保险费	9,712	177,988	178,709	8,9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84	166,210	166,854	8,240
工伤保险费	828	11,091	11,204	715
生育保险费	-	687	651	36
四、住房公积金	4,260	185,238	187,633	1,86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77	37,480	36,751	7,706
六、其他	3,830	1,158	4,479	509
合计	34,230	2,275,653	1,689,847	620,0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416	245,923	255,660	15,679
2、失业保险费	1,240	7,731	8,478	493
3、企业年金缴费	3,536	116,118	559	119,095
合计	30,192	369,772	264,697	135,2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606,125	432,398
应交土地使用税	63,892	140,692
应交土地增值税	55,815	-
未交增值税	35,690	16,470
应交房产税	37,199	60,22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3	2,167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30	1,559
其他	9,256	5,597
合计	811,540	659,108

其他说明：无

43、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62,073	27,236
其他应付款	3,439,927	3,641,861
合计	3,502,000	3,669,097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62,073	27,236
合计	62,073	27,23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末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产收购款(注 1)	17,269	17,269
应付工程款(注 2)	2,350,908	2,599,864
押金及保证金	507,968	504,753
应付物流补贴款(注 3)	23,844	25,756
代收代付港使费	85,544	83,293

拆迁补偿款(注 4)	138,196	138,196
应退货主海关查验费	12,712	13,457
其他	303,486	259,273
合计	3,439,927	3,641,861

注 1: 该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头门港港务应付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头门港投资”)之头门港一期、二期码头资产收购款。

注 2: 应付工程款余额主要系因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而尚未结清的款项。

注 3: 该款项主要系政府发放给实际参与宁波港域外贸集装箱进出口业务的外贸集装箱班轮公司空箱调运补贴及参与温州港域集装箱装卸业务的码头公司、港口服务公司及运输公司的物流补贴, 该补贴款项先由政府拨付至本集团, 经各参与公司向本集团申报后由本集团转付。

注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该款项系本公司应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138,196 千元。因杭甬高速宁波段拆迁需要, 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房屋拆迁事务有限公司先行支付本公司拆迁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150,000 千元, 该款项后续将根据拆迁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拆迁费用予以结算。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48))	50,000	-
应付债券利息	385	1,024
应付利息	977	17,3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9))	113,693	124,79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50)注 1)	608,800	89,39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1,982	262,045
其中: - 抵押借款(附注七(47))	60,000	30,00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7))	261,982	232,045
合计	1,095,837	494,567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4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236	10,680
合计	10,236	10,68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13,000	474,548
信用借款	6,246,277	6,389,103
保证借款	377,000	377,000
小计	7,036,277	7,240,6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1,982	262,045
其中：- 抵押借款(附注七(45))	60,000	30,00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5))	261,982	232,045
合计	6,714,295	6,978,60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抵押物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形资产、装卸机械设备、港务设施(注 1)	98,000	111,548
海域使用权(注 2)	315,000	363,000
合计	413,000	474,548
减：一年内到期的抵押借款	60,000	30,000
一年后到期的抵押借款	353,000	444,548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98,000 千元的借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548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7,56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净值为人民币 6,65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66,63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作为抵押物。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315,000 千元的借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3,000 千元)以净值 40,12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40,7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作为抵押物。

(b)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余额包括：本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 377,00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7,000 千元)，宁波舟山港集团按照 51%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人民币 120,000 千元将于 2030 年 12 月到期，人民币 257,000 千元将于 2031 年 2 月到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1.2%至 3.55% (上年年末：1.2%至 4.41%)。

48、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50,000
合计	-	50,000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5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2026 年 3 月 12 日	3,500,000	50,000	50,000	-	否
合计	/	/	/	/	3,500,000	50,000	50,000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4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行公司债券(简称21宁港01，代码175812)，期限5年，计人民币35亿元。该公司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3.64%，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如本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截至本期期末，应付债券未被回售部分余额为人民币50,000千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调整后的利率为2.5%。

49、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23,136	594,2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113,693	124,799
合计	409,443	469,463

其他说明：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详见附注十二(1)。

50、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80,120	784,359
专项应付款	8,273	9,371
合计	188,393	793,730

其他说明：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款(注 1)	226,931	303,081
应付关联方借款(注 2)	561,989	570,6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5))	608,800	89,394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0,120	784,359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226,931 千元系合同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85,67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16,462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46,811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融资方	抵押资产	应付融资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利率	到期日
第三方	港务设施	39,093	31,011	4.24%	2026 年 8 月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融资租赁”)	装卸搬运设备及堆场	15,400	200	4.65%	2027 年 12 月
海港融资租赁	房屋及建筑物、库场设施	172,438	15,600	4.90%	2029 年 9 月
合计		226,931	46,81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通过上述融资租赁安排未来应支付租金及利息合计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72,139	120,558
一到二年	47,604	84,577
二到三年	58,131	51,469
三年以上	74,140	72,334
合计	252,014	328,938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25,08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857 千元)。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明城向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国际”)取得的借款人民币 561,989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0,672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利率 2.12%，该借款将于 2026 年 3 月到期。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应付款	9,371	9,883	10,981	8,273	/
合计	9,371	9,883	10,981	8,273	/

其他说明：无

5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5,563	9,704	16,814	498,453	/
合计	505,563	9,704	16,814	498,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十一。

54、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长期租赁款	121,454	133,962
合计	121,454	133,962

其他说明：无

55、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千股)	本期减少(千股)	期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3,646,971	-	-	3,646,971
无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15,807,417	-	-	15,807,417
合计	19,454,388	-	-	19,454,388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计人民币 19,454,388 千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舟山港务作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持有本公司 21,177,167 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 0.17%（“交叉持股”）。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将舟山港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视同本公司于以前年度持有的本公司自身股份，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购入成本金额人民币 30,767 千元计入库存股。

56、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57、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 股东投入(注1)	27,574,208	-	-	27,574,208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注2)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附注七(30))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注3)	1,123,815	-	-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4)	1,394,740	-	70,727	1,324,013
- 处置库存股	56,397	-	-	56,397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180,438	247,651	-	67,213
- 股权重组影响(附注十(2))	215,685	-	-	215,685
- 其他	23,979	1,643	-	25,622
合计	26,895,018	249,294	70,727	27,073,5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如附注三(1)中所述，于本公司成立日，宁波舟山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三(1)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三(1)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港集团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9,651,231 千元，其中人民币 2,634,569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7,016,66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三(1)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招商港口发行 3,646,971,029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14,101,064 千元，其中人民币 3,646,971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10,454,093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注 2：如附注四(1)中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注 3：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注 4：于 2016 年 7 月 4 日，舟山港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转让了舟山港务持有的本公司 0.17% 的股份，共计 21,177,167 股，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106,098 千元。该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所得税费用后计人民币 56,397 千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舟山港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845,646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 100% 股权，以及头门港投资持有的头门港港务 100% 的股权，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及头门港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企业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400,957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航运”)100% 股权，海港航运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1,743,900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嘉兴港务 100% 股权，嘉兴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4,269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智港通 70% 股权，智港通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以人民币 222,089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港通”)100% 股权，易港通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58、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67	-	-	-	14,96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01				3,501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11,767
其他	-301				-3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014	-44,008	-44,008	-	245,00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5,954	-43,967	-43,967		241,98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6	66		6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4				204
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部分	2,856	-107	-107		2,74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3,981	-44,008	-44,008		259,97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60、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5,155	117,976	107,221	215,910
合计	205,155	117,976	107,221	215,9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1%至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直至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

6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4,077	218,205	-	4,262,282
合计	4,044,077	218,205	-	4,262,2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35,493	24,297,7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672	7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29,821	24,298,5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7,046	4,891,0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七(61))	218,205	389,4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1)	2,101,074	1,770,34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07,588	27,029,8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千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千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千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672 千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千元。

注 1：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和 2025 年 4 月 17 日决议通过，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8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2,101,074 千元。该股利已于 2025 年 5 月支付。

注 2：一般风险准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6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89,002	10,322,469	14,317,922	10,207,940
其他业务	225,504	117,342	154,174	39,634
合计	14,914,506	10,439,811	14,472,096	10,247,57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在某一时点确认	-	-	-	-	-	-	-	-	265,957	194,110	1,317,040	1,300,821	1,582,997	1,494,93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317,137	3,245,319	1,132,169	726,474	332,581	179,252	1,426,197	1,002,473	4,770,937	3,647,304	-	-	12,979,021	8,800,822
其他业务收入	17,030	4,926	7,625	4,557	-	-	10,196	5,464	90,296	19,440	100,357	82,955	225,504	117,342
合计	5,334,167	3,250,245	1,139,794	731,031	332,581	179,252	1,436,393	1,007,937	5,127,190	3,860,854	1,417,397	1,383,776	14,787,522	10,413,0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4)。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于本期末，本集团不存在重大合同变更或交易价格的调整(上年度：无)。

64、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80	6,622
教育费附加	9,230	4,962
房产税	45,147	38,440
土地使用税	51,118	61,634
车船使用税	1,224	1,271
印花税	8,374	8,260
其他	12,366	4,357
合计	140,039	125,546

其他说明：无

65、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10	78
合计	110	78

其他说明：无

66、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012,452	877,944
资产折旧与摊销	210,852	153,855
外付劳务费	64,977	78,612
专业服务费	11,465	22,335
租金	11,084	19,4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579	29,228
办公费	8,730	16,520
动力费(水电费)	7,863	12,719
差旅交通费	15,371	10,906

业务招待费	8,019	17,676
保险费	8,345	8,897
维修及保养费	2,762	2,484
其他	49,477	28,436
合计	1,423,976	1,279,016

其他说明：无

67、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97,396	90,742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4,017	35,590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7,515	4,440
动力费(水电费)	82	4,564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3,167	-
维修及保养费	-	221
其他	2,817	4,305
合计	154,994	139,862

其他说明：无

68、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其中：		
租赁负债利息	5,920	14,913
借款利息	98,674	159,547
债券利息	611	21,969
利息支出小计	105,205	196,429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七(23))	44,288	62,789
利息费用	60,917	133,640
利息收入	-17,847	-32,575
利息费用 - 净额	43,070	101,065
净汇兑损失(收益)	5,887	-1,861
其他	6,313	5,900
合计	55,270	105,104

其他说明：无

69、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6月30 日止6个月期间	2024年6月30 日止6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费用	2,645,425	2,550,959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156,128	2,062,811
运输费用	1,709,983	1,715,129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1,711,575	1,522,443
贸易销售成本	1,300,821	1,463,67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912,682	951,317
租金(i)	318,849	248,444
动力费(水电费)	252,288	246,148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ii)	203,503	241,055
代理业务成本	147,105	20,239
其他	660,532	644,307
合计	12,018,891	11,666,530

(i)如附注五(38)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截止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金额为人民币318,849千元(截止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248,444千元)。

(ii)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本集团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注)	341,339	122,725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	2,269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38	2,238
合计	343,477	127,232

其他说明：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

7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7,191	446,0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353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	-
合计	425,714	446,019

其他说明：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72、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基金产品	917	2,1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833	-236
合计	-3,916	1,901

其他说明：无

7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计提(转回)	2,492	6,5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47	-304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	-3,025	5,777
同业存放减值损失转回	-6,045	-12,2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计提	-1,498	2,2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计提(转回)	573	24
合计	-7,550	2,013

其他说明：无

7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8	-25
合计	-28	-25

其他说明：无

7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6,562	1,894	226,562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7,797	-	-7,797
其他	12	482	12
合计	218,777	2,376	218,7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26	4,762	2,3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26	4,762	2,326
政府补助	7,645	5,467	7,645
赔偿款	962	8,725	962
其他	12,629	3,097	12,629
合计	23,562	22,051	23,562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8、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209	2,281	7,2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09	2,281	7,209
对外捐赠	1,620	446	1,620
其他	16,017	2,965	16,017
合计	24,846	5,692	24,846

其他说明：无

7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8,343	702,6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05	-36,445
合计	779,548	666,1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90,652	3,166,8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2,663	791,7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附注六(1))	-111,636	-87,3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166	3,7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380	-8,805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92,317	-108,1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496	34,224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4,556	40,856
所得税费用	779,548	666,1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597,046	2,231,713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9,454,388	19,454,38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3	0.11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3	0.11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截止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81、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9)。

8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44,736	187,2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576	120,702
补贴收入	343,477	188,721
其他	213,383	48,830
合计	841,172	545,4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27,743	32,774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382,276	260,876
合计	410,019	293,6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119,976
收回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	500,000	-
其他	1,288	
合计	501,288	119,9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控支付的现金	70,727	-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65,513	64,345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134	-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租金	67,975	45,813
支付受限制之银行存款	-	6,702
合计	205,349	116,8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8,346,411	3,946,869	98,674	3,649,432		8,742,522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51,024		611	1,250		50,38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94,262		5,920	67,975	9,071	523,136
其他	902,482	494,776	2,135,910	2,417,557		1,115,611
合计	9,894,179	4,441,645	2,241,115	6,136,214	9,071	10,431,65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11,104	2,500,6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	-25
信用减值损失	-7,550	2,01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5,233	48,2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14,463	1,736,291
使用权资产摊销	65,185	66,021
无形资产摊销	234,096	210,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51	1,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777	-2,3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83	-2,4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6	-1,9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917	133,6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714	-446,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97	-11,8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92	-24,5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807	138,012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减少	3,037	167,3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1,494	-1,694,2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55,343	2,723,8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5,765	5,544,7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234,183	452,770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9,000	66,622
背书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股利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34,302	5,561,7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12,896	8,390,2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1,406	-2,828,5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34,302	3,512,896	
其中：库存现金	51	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2,683	1,957,203	
存放同业款项	6,861,568	1,555,640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4,302	3,512,89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0,629	1,057,853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上年年末：5.0%)。
保证金	31,486	17,288	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
其他	1,379	1,390	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合计	1,073,494	1,076,5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78,834	7.1586	1,280,201
港币	21,066	0.9120	19,212
日元	204,012	0.0496	10,119
加拿大元	155	5.2358	811
迪拉姆	127	1.9509	248
越南盾	1,916,667	0.0003	575
新加坡元	2,677	5.6179	15,0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280	7.1586	37,798
日元	1,203,831	0.0496	59,710
越南盾	30,006,667	0.0003	9,002
泰铢	3,095	0.2197	680
加拿大元	411	5.2358	2,150
新台币	45,532	0.2462	11,210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745	0.9120	679
美元	20	7.1586	145
新加坡元	23	5.6179	13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708	7.1586	69,493
迪拉姆	1	1.9509	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224	7.1586	23,076
港币	4,502	0.9120	4,106
迪拉姆	47	1.9509	91
越南盾	435,286	0.0003	128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8,432	7.1586	275,115
欧元	2,717	8.4024	22,826
加拿大元	13,280	5.2358	69,532
长期应付款			
其中：港币	616,250	0.9120	561,989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明城苏南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佳善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迪拜	迪拉姆	当地货币
浙江海港(越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盾	当地货币
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元	当地货币

86、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五(38)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金额为人民币 318,849 千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48,444 千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226,931 千元系合同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85,67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16,462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46,811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52,337(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26,271	
合计	26,27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78,414	81,425
第二年	51,944	54,273
第三年	41,046	48,838
第四年	26,878	30,655
第五年	18,315	21,843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7,501	23,335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7、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97,396	90,742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4,017	35,590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7,515	4,440
动力费(水电费)	82	4,564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3,167	-
维修及保养费	-	221
其他	2,817	4,305
合计	154,994	139,86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4,994	139,862

其他说明：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内河航运(注)	90%	合并日前后内河航运均由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	2025年1月1日	控制权取得之日	33,421	-1,906

其他说明：

注：由于本集团及内河航运的母公司均为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因此本集团收购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内河航运的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内河航运
--现金	70,727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内河航运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32,492	132,492
流动资产	35,566	35,566
其中：应收账款	18,791	18,791
非流动资产	96,926	96,926
其中：固定资产	71,899	71,899
负债：	59,656	59,656
流动负债	39,713	39,713
其中：应付账款	28,836	28,836
非流动负债	19,943	19,943
其中：长期借款	16,360	16,360
净资产	72,836	72,8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7,283	7,283
取得的净资产	65,553	65,553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于本年度，本集团新设成立子公司宁波远洋新明州船舶有限公司及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并将该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 于本年度，子公司舟山中澳码头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物流集团	中国宁波	1,587,030	集装箱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1,15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多式联运	中国宁波	100,000	实业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3,314,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303,360	铁路货物运输	100	-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18,000	船舶理货	76	-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121,680	进出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30,700	劳务输出、租赁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220,000	液体化工	-	60	设立或投资
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900,000	码头项目	90	-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750,000	码头项目	90	-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1,500,000	金融服务	75	-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796	船舶运输、租赁	-	81	设立或投资
梅西滚装	中国宁波	815,1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信通公司	中国宁波	6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534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船货代”)(注 1)	中国宁波	75,496	货物运输代理	-	8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	港口业务	-	44.6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05,000	道路货物运输	-	62	设立或投资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5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设立或投资
北一集司	中国宁波	703,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梅东码头	中国宁波	2,282,000	港口业务、交通工程	1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阳光采购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99,863	商品销售业务	51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市港口职业培训学校	中国宁波	3,000	职业技能培训	100	-	设立或投资
铃与物流	中国宁波	73,267	货物运输代理	-	5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四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10,000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泰利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20,293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港港务”)	中国台州	1,991,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鼠浪湖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鼠浪湖物流”)	中国舟山	1,500,000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168,000	港口业务	-	70	设立或投资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矿”)	中国宁波	300,000	货物仓储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宣城陆港	中国宣城	60,000	供应链服务	-	70	设立或投资
义乌港务	中国义乌	5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湖北浙港	中国武汉	20,000	供应链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迪拜云仓	迪拜	26,000	供应链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和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0,000	物业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华港宾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617	旅店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00,800	实业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建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1,000	建筑安装	-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台州	5,000	水上货物运输	-	100	设立或投资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20,000	汽车贸易	-	51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35,000	商品检验检测	70	22.8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10,000	供应链服务	-	81	设立或投资
穿山码头	中国宁波	126,800	港口业务	50	-	设立或投资
北仑涌和	中国宁波	396,835	港口业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油港轮驳	中国宁波	4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0,000	消防监护	-	100	设立或投资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290,000	物流园服务	70	-	设立或投资
珲春吉浙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珲春	50,000	道路货物运输	9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海港埠”)	中国宁波	2,7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独山联运	中国嘉兴	798,493	港口业务	60	-	设立或投资
平友港务	中国嘉兴	591,100	港口业务	60	-	设立或投资
越南供应链	越南	74,977,500	供应链服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远洋新明州船舶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6,000	货物运输	-	81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3,000	供应链服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1,224,449	投资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25,400	物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1,308,633	货物运输	72.9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1,355,247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942,012	港口业务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7,0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5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1,5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百聪投资	中国香港	100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佳善集团	中国香港	100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1,272,500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120,000	码头项目	-	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100,000	码头项目	-	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麦屿港务	中国台州	1,075,000	码头项目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3,700	商品检验检测	-	9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92,000	码头项目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00	码头项目	-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城苏南	中国香港	2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泰利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5,000	物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玉环	8,230	货物运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榭码头	中国宁波	1,209,090	码头项目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务	中国舟山	1,468,000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1,718,500	港口业务	47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港物流	中国舟山	425,00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1,000	货物运输代理	-	6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10,000	船舶理货	-	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66,000	物流	-	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18,18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舟山	226,000	港口业务	16	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海通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1,000	港口业务	-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外代（注 1）	中国舟山	14,800	货物运输代理	-	4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嵊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53,000	实业投资	-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市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200	物业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	中国温州	5,294,900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乌港	中国义乌	100,000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头门港港务	中国台州	1,981,00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金洋”)	中国温州	42,553	港口业务	34.5	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新岛城市建筑泥浆处置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10,000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市江滨加油站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1,000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861,960	港口业务	-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75,929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市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4,000	服务业	-	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1,161,67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港务	中国嘉兴	2,547,450	水上运输业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1,126,630	水上运输业	-	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200,000	水上运输业	-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市杭州湾港务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315,500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智港通	中国杭州	50,000	信息技术服务	7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港通	中国宁波	100,000	货物运输代理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200,000	货物运输	9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天辰	中国南京	1,000,000	港口业务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钓油品	中国舟山	727,009	货物仓储业务	-	5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200,00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1	-	设立或投资
越海码头	中国宁波	8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佛渡集司	中国舟山	2,6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注 1：该等子公司系通过宁波远洋间接持有之子公司。

注 2：子公司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一致。

注 3：香港明城、明城苏南、佳善集团、百聪投资币种为港币。

- 注 4：港吉码头、意宁码头、温州金洋币种为美元。
- 注 5：越南供应链币种为越南盾。
- 注 6：迪拜云仓币种为阿联酋迪拉姆。
- 注 7：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币种为新加坡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合联营公司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杭州内河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义乌国际公铁联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新昌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武铁浙港多式联运(河南)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港(江苏)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大榭码头	20	30,789	-	714,048
财务公司	25	38,035	-	669,192
港吉码头	50	39,538	-	636,209
宁波远洋	19	54,619	31,576	984,3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大榭码头	355,182	3,848,135	4,203,317	229,932	403,145	633,077	167,726	3,725,818	3,893,544	148,676	329,456	478,132
财务公司	9,363,805	15,385,610	24,749,415	22,062,510	10,138	22,072,648	5,800,050	15,190,045	20,990,095	18,452,659	10,138	18,462,797
港吉码头	222,260	1,436,026	1,658,286	187,505	198,362	385,867	132,452	1,460,931	1,593,383	173,281	228,423	401,704
宁波远洋	1,912,043	5,814,981	7,727,024	1,739,957	806,451	2,546,408	1,835,594	5,689,858	7,525,452	1,678,468	772,296	2,450,76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大榭码头	634,738	153,944	153,944	310,155	595,235	132,330	132,330	296,832
财务公司	247,607	152,141	152,141	5,280,746	297,847	174,114	174,114	-2,760,741
港吉码头	491,199	79,077	79,077	187,719	475,433	83,432	83,432	194,486
宁波远洋	2,662,250	287,470	287,470	823,836	2,124,616	230,037	230,037	390,777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度, 本集团处置穿山码头 50% 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集团持有穿山码头 50% 的股权, 仍控制穿山码头。

于本年度, 本集团处置阳光采购 49% 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集团持有阳光采购 51% 的股权, 仍控制阳光采购。

于本年度, 本集团收购宁波检验 31.55% 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集团合计持有宁波检验 92.8% 的股权, 仍控制宁波检验。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穿山码头	阳光采购	宁波检验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32,500	71,090	1,13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32,500	71,090	1,134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5,407	70,075	677
差额	247,093	1,015	457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247,093	1,015	-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远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	50	采用权益法核算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	采用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 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 额
	远东码头	远东码头
流动资产	958,453	683,16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60,926	600,322
非流动资产	2,205,213	2,287,615
资产合计	3,163,666	2,970,776
流动负债	333,257	52,830
非流动负债	32,695	37,318
负债合计	365,952	90,148
少数股东权益	-	-
净资产	2,797,714	2,880,6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注 1)	1,398,857	1,440,314
调整事项	-369,067	-380,42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9,067	-380,428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9,790	1,059,88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20,738	484,571
财务费用	-3,479	-3,506
所得税费用	35,774	31,170
净利润	116,956	93,6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16,956	93,6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88,574	-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通商银行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合计	186,810,782	172,348,247
流动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负债合计	173,899,502	160,069,157
少数股东权益		
净资产	12,911,280	12,279,0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注 1)	2,582,256	2,455,818
调整事项	369,787	369,787
--商誉	369,787	369,7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52,043	2,825,60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85,845	3,551,551
净利润	852,025	760,6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19,835	261,815
综合收益总额	632,190	1,022,4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32,570	4,663,5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注 1)	111,180	157,386
--其他综合收益(注 1)	-	-
--综合收益总额	111,180	157,38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19,794	3,915,42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注 1)	25,053	76,249
--其他综合收益(注 1)	-	-
--综合收益总额	25,053	76,249

其他说明：注 1：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光明码头	-184,586	-24,632	-209,218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嘉兴港区海塘安澜工程(乍浦港三期至山湾段海塘)补助款	151,439	-	1,522	149,917	与资产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78,301	-	1,087	77,214	与资产相关
平湖市海塘安澜工程	65,000	-	556	64,444	与资产相关
盐田大道东延工程(转铁专用通道)项目费用	44,000	-	-	44,000	与资产相关
镇海港区海塘安澜工程	43,800	-	-	43,800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	27,848	-	787	27,061	与资产相关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27,757	-	47	27,710	与资产相关
一期多用途码头续建工程补助	17,817	469	625	17,661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4,265	-	-	14,265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码头项目补助	11,437	-	11,437	-	与资产相关
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	-	-	3,420	与资产相关
H986项目补助	3,162	-	109	3,053	与资产相关
航运大数据中心项目补助	3,000	-	-	3,000	与资产相关
北仑水利局北仑港区海塘安澜工程(北二集司段)北仑财政补助款	-	3,000	-	3,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机车采购项目建交局政府补助	-	6,000	-	6,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4,317	235	644	13,908	
合计	505,563	9,704	16,814	498,453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814	7,502
与收益相关	332,170	120,690
合计	348,984	128,192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a)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加拿大元	迪拉姆	越南盾	泰铢	新台币	新加坡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80,201	19,212	10,119	-	811	248	575	-	-	15,038	1,326,204
应收账款	37,798	-	59,710	-	2,150	-	9,002	680	11,210	-	120,550
其他应收款	145	679	-	-	-	-	-	-	-	130	954
合计	1,318,144	19,891	69,829	-	2,961	248	9,577	680	11,210	15,168	1,447,708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75,115	-	-	22,826	69,532	-	-	-	-	-	367,473
应付账款	69,493	-	-	-	-	1	-	-	-	-	69,494
其他应付款	23,076	4,106	-	-	-	91	128	-	-	-	27,401
长期应付款	-	561,989	-	-	-	-	-	-	-	-	561,989
合计	367,684	566,095	-	22,826	69,532	92	128	-	-	-	1,026,357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后利润约人民币 35,64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27,132 千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后利润约人民币 22,804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2,401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收款、同业拆借及发放贷款及垫款等带息资产和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带息资产及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资产		
固定利率		
- 银行存款	1,972,683	1,957,20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3,430	533,976
- 长期应收款	60,800	60,800
- 债权投资	350,000	370,0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同业拆借	4,712,280	5,667,640
合计	7,449,193	8,589,619
金融负债		
浮动利率		
- 借款	6,490,839	6,701,651
- 吸收存款	11,498,950	8,342,765
- 长期应付款	226,931	303,081
固定利率		
- 借款	2,250,706	1,627,455
- 应付债券	50,000	50,000
- 长期应付款	561,989	570,672
合计	21,079,415	17,595,624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2025年6月30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30,779千元(2024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31,854千元)。

(2)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848,913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67,230千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18%(2024年12月31日：18%)。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本集团会评估与关联方的关系以及关联方自身的财务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并定期进行监控。本集团通过上述措施以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

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上年年末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抵押贷款	人民币	4,000	4,000
—信用贷款	人民币	4,188,280	4,163,640
同业拆借-拆出	人民币	520,000	1,500,000
合计		4,712,280	5,667,640

(3)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42,016	-	-	-	1,742,016
吸收存款	11,498,950	-	-	-	11,498,950
应付账款	3,120,469	-	-	-	3,120,469
其他应付款	3,502,000	-	-	-	3,502,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03,409	63,540	90,419	410,603	667,97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22,882	1,105,553	1,979,484	3,630,258	7,238,177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656,208	44,749	98,298	-	799,255
合计	21,145,934	1,213,842	2,168,201	4,040,861	28,568,838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751		603,75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3,751		603,751
（1）债务工具投资		353,430		353,430
（2）货币基金产品		250,321		250,321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其他债权投资		264,170		264,17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五）生物资产				
（六）应收账款融资			468,546	468,546
（七）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			137,662	137,6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67,921	606,208	1,474,129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期末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交易性金融资产—货币基金产品	250,321	市场法	基金净值
其他债权投资—			
22 杭州银行债 02	50,511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2 宁波银行 04	50,503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5 宁波通商银行债 01	50,06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5 永赢金租赁 01	50,13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5 付息国债 11	30,068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2 国开 10	32,88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 工行二级资本债 02A	53,157	市场法	中债估值
中国光大银行 2023 年二级资本债券	52,678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4 宁波通商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70,83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0 苏州银行二级	52,199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0 长沙银行二级	62,278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0 工商银行二级 01	31,12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0 浦发银行二级 03	31,15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合计	867,921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期末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468,546	收益法	折现率	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37,662	市场法	P/B	1	正相关	不可观察
合计	606,208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末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

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上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8,500,000	61.15	61.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省海港集团

其他说明：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十(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宁波大港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货柜”)	合营企业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宁波中联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理货”)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杭州内河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河联运”)	合营企业
宁波市东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涌供应链”)	合营企业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豫海”)	合营企业
浙港(江苏)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江苏”)	合营企业
舟山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京泰”)	合营企业
重庆渝甬班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甬班列”)	合营企业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燃气”)	合营企业
宁波港集拼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拼物流”)	合营企业
新昌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陆港”)	合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山远达”)	合营企业
大榭信源	合营企业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捷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市星海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海码头”)	合营企业
浙江义乌国际公铁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国际公铁”)	合营企业
永康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康陆港”)	合营企业
宁波三色港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色港湾”)	合营企业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清联运”)	合营企业
武铁浙港多式联运(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铁浙港”)	合营企业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江物流”)	合营企业
舟山定海货运船舶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定海货运”)	合营企业
浙江慧电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电通”)	合营企业
宁波智序港城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序港城”)	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宁波北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联合”)	联营企业
舟山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物流”)	联营企业
宁波市镇海众安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翔液化储运”)	联营企业
东方宁舟	联营企业
太仓港万方龙达木材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龙达木材”)	联营企业
浙江拍船网航运交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拍船网”)	联营企业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舸拍卖”)	联营企业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宝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货柜”)	联营企业
宁兴控股	联营企业
海宁市通程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程港口”)	联营企业
拍船网(宁波)航运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拍船网(宁波)”)	联营企业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舸软件”)	联营企业

舟山市拍船网船舶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拍船网船舶评估”)	联营企业
太仓万方	联营企业
金华市浙中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浙中”)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仑港工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盾保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海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引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国际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茂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保区码头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求实检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塘港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技工学校(以下简称“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六横鱼山岛海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六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永实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海永实”)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石化”)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绕城东段”)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马迹山散货	其他
中奥能源	其他
头门港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泽山油品”)	其他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资产管理”)	其他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工程”)	其他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航交所”)	其他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河港口”)	其他
新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期实业”)	其他
浙江海港水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水运”)	其他
海港融资租赁	其他
浙江头门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头门港物业”)	其他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投资”)	其他
龙游港务	其他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产业投资”)	其他
德清港务	其他
海港国际	其他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矿石储运”)	其他
浙江海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创业投资基金”)	其他
嘉兴内河	其他
浙港壹号(宁波)船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壹号船舶”)	其他
宁波海上丝路指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中心”)	其他
浙港壹号(宁波)车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壹号车辆”)	其他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期货”)	其他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保险”)	其他
宁波文创港环球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创港产城”)	其他
中海油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新能源”)	其他
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港联动”)	其他
浙江义迪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迪通供应链”)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	其他
海港洋山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港务”)	其他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国际科技”)	其他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勤”)	其他

其他说明

金华陆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陆港”) 于 2025 年 1 月不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现代”) 于 2025 年 1 月不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大宗商品”) 于 2025 年 6 月不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大宗供应链”) 于 2025 年 6 月不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招商局国际科技是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深圳海勤是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运订舱平台”) 于 2024 年 9 月注销。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171,550	198,556
海港国际贸易	物资采购	135,491	120,924
海港贸易	物资采购	84,315	72,200
朝阳石化	物资采购	41,707	57,633
仑港工程	物资采购	9,952	10,955
昆仑燃气	物资采购	7,570	15,745
中海油新能源	物资采购	5,581	13,124
颐博科技	物资采购	234	395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成本	46,866	28,023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成本	29,955	48,926
大榭关外码头	原油中转成本	9,659	5,250

大榭中油	原油中转成本	4,507	-
兴港海运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22,097	8,171
海洋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6,948	25,429
兴港货代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4,782	10,045
蓝盾保安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3,829	10,609
东海保险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9,477	7,460
东方工贸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7,160	5,864
信诚拖轮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7,093	9,287
大港货柜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4,041	4,042
仑港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817	3,853
宏通铁路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2,736	2,862
技工学校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001	621
求实检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405	51
工程管理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242	3,928
兴港货代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00,745	32,458
渝甬班列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9,380	58,403
饶甬物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0,835	16,074
嘉兴内河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5,148	13,081
通程港口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3,629	4,442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1,526	16,116
长兴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836	-
德清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773	3,402
泰利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978	10,038
江阴苏南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545	3,373
港茂物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995	4,384
大榭信业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592	3,415
中铁联合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722	26,033
内河联运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456	1,200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128	1,106
新世纪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036	2,185
永康陆港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900	1,929
太仓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204	1,302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106	917
东涌供应链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968	-
兴港海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61	20,442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88	344
大港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	371
内河港口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	4,717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49,877	2,031
联捷物流	代理业务支出	29,435	-
兴港货代	代理业务支出	28,425	-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支出	11,356	42
内河联运	代理业务支出	10,107	-
宁波舟山港集团	代理业务支出	3,406	3,592
四港联动	代理业务支出	3,221	-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支出	12	-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	19,1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2,071	753
兴港置业	提供水电收入	253	189
泰利国际	提供水电收入	230	-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37	537
铁矿石储运	物资销售	71,950	-
海港集团	物资销售	16,401	-
太仓国际	物资销售	1,238	21,465
大榭信业	物资销售	830	1,523
北仑国际码头	物资销售	676	712
龙门港务	物资销售	376	2,600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	233	1,026
数智物流	物资销售	62	-
德清港务	物资销售	31	-
综保区码头	物资销售	5	2,841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30,081	12,023
东南船代	劳务费收入	24,532	20,804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22,404	15,968
三色港湾	劳务费收入	16,047	1,780
海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16,026	7,457
中海船务	劳务费收入	11,803	10,603
兴港海铁	劳务费收入	11,617	10,757
兴港海运	劳务费收入	6,237	6,089
集拼物流	劳务费收入	6,187	6,416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4,686	2,894
宁波舟山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4,195	1,322
中联理货	劳务费收入	4,140	2,894
中铁联合	劳务费收入	3,855	8,206
定海货运	劳务费收入	3,338	3,826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3,219	1,203
信诚拖轮	劳务费收入	2,703	2,967
兴港置业	劳务费收入	2,649	3,036
大榭中油	劳务费收入	1,867	1,641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1,539	1,135
内河联运	劳务费收入	1,501	702
众安仓储	劳务费收入	1,455	1,240
智序港城	劳务费收入	1,401	-
舟山京泰	劳务费收入	1,288	2,303
求实检测	劳务费收入	1,243	1,129
太仓国际	劳务费收入	1,221	1,228
实华装卸	劳务费收入	1,163	967
大港引航	劳务费收入	1,062	1,449
港茂物流	劳务费收入	1,056	1,103
舟山武港	劳务费收入	794	1,806
联捷物流	劳务费收入	540	1,339
中奥能源	劳务费收入	82	2,098

大榭信业	劳务费收入	50	560
光明码头	劳务费收入	33	774
太仓万方	劳务费收入	9	-
其他关联方	劳务费收入	12,122	5,800
东南船代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39,507	260,074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33,856	94,529
兴港货代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78,700	50,439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6,326	39,492
龙门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765	15,864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0,363	11,133
中铁联合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0,012	-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8,071	33,913
东南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602	5,388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879	2,481
兴港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806	2,924
河南豫海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649	-
大榭信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283	2,199
饶甬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143	2,353
太仓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116	966
嘉兴内河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947	-
宁翔液化储运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83	4,122
德清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82	1,094
四港联动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760	-
衢州通港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04	910
长兴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98	1,255
浙港江苏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14	-
联捷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49,895	-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43,122	45,471
东南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34,036	40,870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收入	17,315	16,717
钱清联运	代理业务收入	6,906	22,655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6,384	26,787
渝甬班列	代理业务收入	6,224	19,199
远东码头	代理业务收入	4,191	-
武铁浙港	代理业务收入	2,926	19,255
北仑国际码头	代理业务收入	2,374	-
兴港货代	代理业务收入	1,072	-
中海船务	代理业务收入	869	853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482	-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收入	137	1,526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14	17,828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1	890
航运订舱平台	代理业务收入	-	2,07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32,099	29,127
远东码头	土地	12,117	11,999
宁波实华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6,750	6,619
北仑国际码头	集体宿舍、车辆租赁	3,703	-
宁翔液化储运	土地	1,442	1,442
工程管理	房屋建筑物	975	688
综保区码头	房屋建筑物	948	948
宁波中燃	燃料仓库、库场设施	734	734
兴港货代	房屋建筑物	728	998
北仑东华	土地、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685	734
海洋工程	房屋建筑物	348	309
四港联动	房屋建筑物	248	493
孚宝仓储	土地、房屋建筑物	165	165
义迪通供应链	房屋建筑物	109	-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41	1,062
大港引航	集体宿舍	12	13
集拼物流	房屋	3	912
万方龙达木材	土地	-	3,43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远东码头	装卸搬运设备	42,203	915		41,043	1,090	
海港融资租赁	库场设施、房屋及建筑物、装卸搬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	15,600	4,736		4,588	5,917	
环球置业	房屋建筑物	14,801	615	-	13,725	462	54,186
东方工贸	房屋建筑物	696	36	1,243	318	38	1,466
兴港置业	房屋建筑物	383			383		
大榭信业	房屋建筑物	336			280		
仑港工程	房屋建筑物	124			12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除附注七(47)(b)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借款以外，无其他担保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	-	-	-	-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中奥能源	10,940	22/1/2025	30/6/2032	
中奥能源	10,000	11/6/2025	10/6/2028	
龙游港务	15,000	17/1/2025	30/6/2032	
龙游港务	6,200	28/2/2025	30/12/2032	
龙游港务	2,700	27/3/2025	30/12/2032	
龙游港务	1,000	29/4/2025	30/12/2032	
龙游港务	4,300	29/5/2025	30/6/2033	
慧电通	1,850	30/4/2025	28/4/2028	
慧电通	5,530	23/5/2025	28/11/2030	
慧电通	2,140	30/6/2025	28/4/2031	
海港国际贸易	80,000	6/1/2025	5/1/2026	
光明码头	85,000	10/2/2025	9/2/2026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河港口	资产购买	70,727	-
海洋工程	股权转让	58,409	-
海港国际贸易	股权转让	84,567	-
海港集团	股权转让	71,090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27	3,65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a)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35,823	62%	36,021	52%
中奥能源	5,169	9%	5,515	8%
光明码头	3,016	5%	3,077	4%
太仓万方	1,972	3%	-	0%
马迹山散货	1,566	3%	1,584	2%
嘉兴内河	1,512	3%	1,984	3%
综保区码头	1,445	3%	1,645	2%
大树信源	1,442	3%	1,841	3%
海港国际贸易	1,107	2%	539	1%
龙游港务	985	2%	402	1%
德清港务	982	2%	880	1%
大树信业	306	1%	719	1%
联捷物流	304	1%	-	0%
龙门港务	52	0%	81	0%
慧电通	24	0%	-	0%
外钓油品	-	0%	4,237	6%
宁波中燃	-	0%	172	0%
合计	55,705	99%	58,697	84%

(b)借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海港国际	6,062	5%	5,996	1%
海港融资租赁	4,391	3%	4,313	1%
通商银行	206	0%	-	0%
合计	10,659	8%	10,309	2%

(c)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港引航	6,077	23%	8,079	20%
远东码头	3,770	14%	3,843	9%
环球置业	2,086	8%	8,002	19%
兴港置业	2,077	8%	2,370	6%
四港联动	1,333	5%	1,899	5%
实华装卸	1,107	4%	1,135	3%
数智物流	996	4%	2,763	7%
黄泽山油品	952	4%	251	0%
海港集团	882	3%	2,177	5%
宁波舟山港集团	877	3%	1,600	3%
内河港口	643	2%	719	2%
北仑环球置业	490	2%	105	0%
北仑国际码头	462	2%	723	2%
宁波航交所	460	2%	-	0%
兴港货代	328	1%	798	2%
浙港海铁	296	1%	385	1%
海港资产管理	207	1%	707	2%
海港大宗商品	177	1%	295	1%
海洋工程	158	1%	111	0%
星海码头	116	1%	258	1%
兴港海运	116	1%	355	1%
仑港工程	105	0%	44	0%
光明码头	86	0%	261	1%
金华陆港	65	0%	477	1%
头门港投资	52	0%	122	0%
海港融资租赁	18	0%	28	0%
海港国际贸易	11	0%	46	0%
马迹山散货	5	0%	1	0%
头门港物业	5	0%	12	0%
外钓油品	-	0%	1,741	4%
其他关联方	2,334	9%	1,915	5%
合计	26,291	100%	41,222	100%

上述交易均系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存款支付的利息。

(d)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2,542	4%	7,023	6%
浙商银行	1	0%	3	0%
合计	2,543	4%	7,026	6%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78,332	392	33,658	168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69,705	349	105,555	528
应收账款	兴港海铁	52,280	261	23,903	120
应收账款	联捷物流	49,244	246	1,817	9
应收账款	兴港货代	41,657	208	42,486	212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32,529	163	10,795	54
应收账款	三色港湾	23,371	117	-	-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18,985	95	7,631	38
应收账款	铁矿石储运	18,315	92	1,360	7
应收账款	海港集团	17,703	89	1,346	7
应收账款	东南海铁	15,553	78	12,397	62
应收账款	中铁联合	10,814	54	-	-
应收账款	龙门港务	10,631	53	10,261	51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9,222	46	5,850	29
应收账款	钱清联运	8,408	42	11,507	58
应收账款	永康陆港	7,571	38	7,801	39
应收账款	中海船务	7,533	38	6,669	33
应收账款	集拼物流	6,391	32	2,418	12
应收账款	太仓万方	6,193	31	3,714	19
应收账款	浙港海铁	5,901	30	7,798	39
应收账款	武铁浙港	5,034	25	4,072	20
应收账款	四港联动	5,028	25	162	1
应收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4,125	21	9,329	47
应收账款	渝甬班列	3,158	16	-	-
应收账款	扬子江物流	3,020	15	2,809	14
应收账款	太仓国际	2,148	11	2,278	11
应收账款	浙港江苏	2,053	10	7,738	39
应收账款	大榭信业	1,437	7	4,745	24
应收账款	兴港海运	1,100	6	1,235	6
应收账款	衢州通港	1,038	5	118	1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994	5	11	-
应收账款	中远物流	945	5	1,659	8
应收账款	河南豫海	147	1	-	-
应收账款	宁波实华	69	-	14,753	74
应收账款	海港水运	45	-	-	-
应收账款	中奥能源	17	-	1,038	5
应收账款	新期实业	11	-	833	4
应收账款	新世纪期货	4	-	-	-
应收账款	金华浙中	-	-	4,325	22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8,933	45	5,743	29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90,135	1	1,186	1
其他应收款	联捷物流	75,009	-	20,020	-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47,657	1	875	1
其他应收款	泰利国际	12,443	-	14,167	-
其他应收款	大榭信业	12,326	-	-	-
其他应收款	独山港发	11,345	-	11,030	-
其他应收款	宁兴控股	4,200	4,200	4,200	4,200
其他应收款	环球置业	3,634	43	3,367	4
其他应收款	京泰船务	3,000	-	-	-
其他应收款	太仓国际	2,806	5	4,040	5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893	3	2,328	3
其他应收款	三色港湾	1,600	2	1,600	2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1,459	-	187	-
其他应收款	两江海运	1,410	-	-	-
其他应收款	中海油新能源	1,200	-	-	-
其他应收款	综保区码头	1,027	-	106	1
其他应收款	海港集团	986	2	1,519	2
其他应收款	颐博科技	935	-	-	-
其他应收款	浙港海铁	910	1	910	1
其他应收款	武铁浙港	800	-	800	4
其他应收款	海洋工程	776	-	776	4
其他应收款	四港联动	629	-	629	3
其他应收款	兴港海运	503	-	503	3
其他应收款	中奥能源	311	-	339	-
其他应收款	通程港口	286	-	-	-
其他应收款	太仓万方	245	-	273	1
其他应收款	新世纪期货	15	-	-	-
其他应收款	深圳海勤	2	-	-	-
其他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	-	4,000	5
其他应收款	石化拖轮	-	-	1,736	2
其他应收款	舟山实华	-	-	720	1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航交所	-	-	110	-
其他应收款	头门港投资	-	-	14	-
预付款项	浙港海铁	64,567		19,049	
预付款项	东海保险	7,280		6,274	
预付款项	武铁浙港	2,500		2,500	
预付款项	四港联动	2,438		-	
预付款项	昆仑燃气	2,103		2,604	
预付款项	中海油新能源	855		2,494	
预付款项	环球置业	28		278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85,000		86,500	
其他流动资产	海港国际贸易	8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联捷物流	20,000		2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太仓万方	20,000		7,000	
其他流动资产	龙门港务	4,000		4,000	
其他流动资产	大榭信业	-		6,000	
其他流动资产	马迹山散货	-		3,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大榭信源	9,800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海港融资租赁	1,288	-	2,576	-
长期应收款	光明码头	51,000	51,000	51,000	51,000
长期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12,887	-	10,855	-

长期应收款	大榭信源	-	-	9,8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850,000		2,85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中奥能源	339,330		318,390	
发放贷款及垫款	综保区码头	245,000		3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龙游港务	90,200		61,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德清港务	90,000		1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嘉兴内河	90,000		97,5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太仓万方	86,350		116,35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大榭信源	82,500		86,5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马迹山散货	75,400		82,3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大榭信业	20,000		24,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慧电通	9,5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东方宁舟	5,000		5,000	
债权投资	海港集团(附注七(14))	200,000	500	200,000	500
债权投资	宁波舟山港集团(附注七(14))	100,000	250	100,000	2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3,020,304	797,360
吸收存款	海港集团	2,241,836	1,363,326
吸收存款	大港引航	1,319,668	1,204,683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860,899	600,320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434,850	925,296
吸收存款	兴港置业	382,050	366,148
吸收存款	海港融资租赁	216,307	14,676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210,684	133,108
吸收存款	四港联动	181,510	191,276
吸收存款	兴港货代	173,080	202,002
吸收存款	数智物流	169,277	136,081
吸收存款	内河港口	145,573	109,605
吸收存款	黄泽山油品	141,853	140,522
吸收存款	实华装卸	115,775	95,543
吸收存款	宁波航交所	107,675	115,165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102,434	98,242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89,036	21,565
吸收存款	海洋工程	87,608	133,444
吸收存款	海港资产管理	86,758	143,278
吸收存款	海港贸易	85,186	50,205
吸收存款	义乌枢纽港	63,712	7,963
吸收存款	浙港海铁	62,208	63,379
吸收存款	兴港海运	54,187	46,040
吸收存款	联捷物流	49,865	21,226
吸收存款	大榭信业	46,973	39,378
吸收存款	绕城东段	46,055	16,708
吸收存款	金港投资	43,999	43,986
吸收存款	宁波中燃	43,071	19,060

吸收存款	钱清联运	43,050	46,188
吸收存款	综保区码头	39,015	77,746
吸收存款	新世纪货柜	32,582	33,826
吸收存款	港茂物流	31,950	30,249
吸收存款	星海码头	30,614	35,082
吸收存款	龙游港务	29,165	31,365
吸收存款	头门港投资	28,309	59,764
吸收存款	大榭关外码头	25,545	23,176
吸收存款	海港水运	24,565	31,069
吸收存款	仑港工程	23,903	20,216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贸易	22,456	45,643
吸收存款	嘉兴内河	22,128	22,579
吸收存款	兴港海铁	20,552	28,433
吸收存款	武铁浙港	18,830	6,601
吸收存款	海港创业投资基金	18,065	18,140
吸收存款	中奥能源	12,994	11,866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12,956	8,182
吸收存款	德清港务	12,534	12,333
吸收存款	义乌国际公铁	12,093	11,675
吸收存款	工程管理	11,455	6,931
吸收存款	海洋产业投资	10,544	10,547
吸收存款	求实检测	10,411	13,416
吸收存款	新昌陆港	10,199	11,631
吸收存款	技工学校	9,650	14,608
吸收存款	宏通铁路	9,549	9,747
吸收存款	朝阳石化	8,829	17,885
吸收存款	蓝盾保安	7,121	8,896
吸收存款	金塘港口	7,081	7,529
吸收存款	头门港物业	5,890	5,626
吸收存款	马迹山散货	5,280	218
吸收存款	宁波实华	3,493	15,282
吸收存款	易舸软件	2,054	883
吸收存款	梅山远达	1,528	1,061
吸收存款	文创港产城	1,432	7,272
吸收存款	浙江拍船网	1,253	1,332
吸收存款	舟山六横	1,220	1,268
吸收存款	拍船网船舶评估	970	2,391
吸收存款	镇海永实	796	890
吸收存款	港铁投资	796	792
吸收存款	浙港壹号船舶	772	991
吸收存款	浙港壹号车辆	692	444
吸收存款	易舸拍卖	603	522
吸收存款	研究中心	522	541
吸收存款	上海港航	370	416
吸收存款	铁矿石储运	158	107
吸收存款	拍船网(宁波)	143	1,150
吸收存款	光汇油品	28	42
吸收存款	金华陆港	-	136,775
吸收存款	海港大宗商品	-	46,637

吸收存款	温州现代	-	37,017
吸收存款	海港大宗供应链	-	8,909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192,510	175,802
短期借款	通商银行	19,800	-
应付账款	海港国际贸易	54,641	8,605
应付账款	联捷物流	43,954	5,128
应付账款	兴港货代	31,269	65,689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14,920	12,103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14,587	9,113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13,879	2,347
应付账款	通程港口	11,371	3,804
应付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0,763	12,659
应付账款	海港贸易	9,315	4,271
应付账款	大榭信业	7,172	6,264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6,892	11,135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6,839	1,416
应付账款	嘉兴内河	6,761	4,553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5,940	4,607
应付账款	兴港海铁	5,035	60,191
应付账款	德清港务	5,027	6,718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4,437	7,846
应付账款	浙港海铁	4,004	3,391
应付账款	义乌国际公铁	3,625	1,745
应付账款	饶甬物流	3,120	4,441
应付账款	仑港工程	2,872	1,657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1,499	461
应付账款	四港联动	277	3,500
应付账款	海洋工程	248	-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237	396
应付账款	永康陆港	36	1,802
应付账款	金华浙中	-	5,942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24,211	34,225
其他应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32,034	28,604
其他应付款	海港水运	26,916	27,007
其他应付款	头门港投资	17,269	17,269
其他应付款	海港国际	3,541	-
其他应付款	颐博科技	1,775	2,840
其他应付款	兴港货代	904	1,049
其他应付款	中海船务	275	295
其他应付款	海洋工程	145	103
其他应付款	黄泽山油品	85	85
其他应付款	兴港置业	17	17
其他应付款	海港集团	16	15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7,300	6,120
长期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172,037	190,788
长期应付款	海港国际	-	570,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国际	561,98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融资租赁	15,800	66,89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远东码头	43,062	56,80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环球置业	52,655	16,80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东方工贸	1,806	1,23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仑港工程	551	1,26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大榭信业	1,154	1,16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宏通铁路	209	138
租赁负债	太仓国际	1,751	1,891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银行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通商银行	548,214	704,405
合计	548,214	704,405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5,292,224	5,056,128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 佛渡集司	810,000	1,750,000
- 温州港	512,510	-
- 台州港港务	274,270	-
- 有色矿	176,000	24,000
- 梅西滚装	116,780	-
- 江西省港航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600	17,600
- 义乌港务	29,000	29,000
- 嘉兴港务	-	183,200
- 内河航运	-	180,527
合计	1,958,160	2,184,32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83,632
-----------	---------

根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通过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以上年年末本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583,632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334,167	1,139,794	332,581	1,436,393	5,127,190	1,417,397	126,984	-	14,914,506
分部间交易收入	385,155	15,670	13,818	91,291	839,515	460,618	120,622	1,926,689	-
营业成本	3,250,245	731,031	179,252	1,007,937	3,860,854	1,383,776	26,716	-	10,439,811
利息收入	-	-	-	-	-	-	17,847	-	17,847
利息费用	-	-	-	-	-	-	60,917	-	60,91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367,191	-	367,191
信用减值转回(计提)	-908	-695	-19	-659	544	-671	9,958	-	7,550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	-	-	-	28	-	-	-	28
折旧和摊销费用	930,262	252,273	36,866	394,188	528,235	12,846	1,458	-	2,156,128
利润总额	1,732,978	249,814	134,081	217,578	822,442	14,185	519,574	-	3,690,652
所得税费用	-	-	-	-	-	-	779,548	-	779,548
净利润	1,732,978	249,814	134,081	217,578	822,442	14,185	-259,974	-	2,911,104
资产总额	23,492,301	8,215,986	960,909	9,603,110	88,457,356	1,763,567	23,624,415	37,809,999	118,307,645
负债总额	18,419,440	7,845,664	312,100	8,107,721	11,229,059	1,620,389	22,072,648	37,809,999	31,797,022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51,652	12,629	4,933	16,669	48,425	-	-	-	134,308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注)	2,343,507	104,214	6,450	327,345	788,663	469	244	-	3,570,89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12,807,247	-	12,807,247

注: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06,562	470,77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706,562	470,770
六个月到1年		
合计	706,562	470,7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6,562	100	2,481	0.35	704,081	470,770	100	2,113	0.45	468,657
其中：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	706,562	100	2,481	0.35	704,081	470,770	100	2,113	0.45	468,657
合计	706,562	/	2,481	/	704,081	470,770	/	2,113	/	468,6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六个月以内	706,562	2,481	0.35
六个月到 1 年			
合计	706,562	2,481	0.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3	368	2,481
合计	2,113	368	2,4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270,160	-	270,160	38	946
合计	270,160	-	270,160	38	946

其他说明：无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6,723	10,940
应收股利	1,269,071	986,390
其他应收款	247,418	297,389
合计	1,573,212	1,294,7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56,723	10,940
合计	56,723	10,94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69,071	986,390
合计	1,269,071	986,39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200	4,20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200	4,200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200	4,2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4,200	4,200
合计	4,200	4,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2,299	74,783
六个月以内	82,299	49,774
六个月到一年		25,009
1至2年		142,578
2至3年	85,000	6
3至4年		80,320
4至5年	80,320	
5年以上		
合计	247,619	297,68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46	80,346
应收子公司减资款	85,000	135,000
其他	82,273	82,341
减：信用损失准备	-201	-298
合计	247,418	297,38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8	29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98	298
本期转回	97	97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	20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298		97			201
合计	298		97			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鼠浪湖码头	85,000	34.33	应收减资款	三年以内
物流集团	80,320	32.43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五年以内
梅西滚装	45,106	18.21	应收股东借款、港务费及安保设施费	一年以内
海通轮驳	20,000	8.08	应收股东借款	一年以内
梅东码头	1,823	0.74	港务费及安保设施费	一年以内
合计	232,249	93.79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621,635		47,621,635	45,220,790		45,220,79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79,392		6,879,392	6,872,216		6,872,216
合计	54,501,027		54,501,027	52,093,006		52,093,00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海港物流	1,542,818	533,064	-	355,345	2,431,227	-
北三集司	903,279	-	-	-	903,279	-
多式联运	314,429	-	-	-	314,429	-
舟山甬舟	3,233,510	-	-	-	3,233,510	-
外轮理货	41,985	-	-	-	41,985	-
香港明城	1,060,840	-	-	-	1,060,840	-
乍开集团	1,583,748	-	-	-	1,583,748	-
明州码头	850,270	-	-	-	850,270	-
梅山国际	810,000	-	-	-	810,000	331,006
梅港码头	675,000	-	-	-	675,000	80,142
财务公司	1,125,000	-	-	-	1,125,000	-
太仓武港	1,066,525	-	-	-	1,066,525	-
舟山港务	2,707,808	-	-	-	2,707,808	-
鼠浪湖码头	876,169	-	-	-	876,169	207,984
梅东码头	2,282,000	-	-	-	2,282,000	763,469

北一集司	2,233,620	-	-	-	2,233,620	-
宁波远洋	1,536,373	-	-	-	1,536,373	121,158
温州港	4,305,221	150,000	-	-	4,455,221	-
义乌港	1,196,262	-	-	-	1,196,262	-
镇海港埠	2,309,099	-	-	-	2,309,099	-
嘉兴港务	3,361,402	183,200	-	-	3,544,602	-
鼠浪湖物流	1,000,000	-	-	-	1,000,000	-
台州港港务	3,000,954	-	-	-	3,000,954	-
合肥派河	203,000	-	-	-203,000	-	-
大榭码头	2,555,856	-	-	-	2,555,856	-
佛渡集司	850,000	940,000	-	-	1,790,000	-
越海码头	786,519	-	-	-	786,519	571
内河航运	-	175,352	-	-	175,352	-
海通轮驳	-	-	-	79,607	79,607	-
其他	2,809,103	349,159	115,661	-46,221	2,996,380	92,495
合计	45,220,790	2,330,775	115,661	185,731	47,621,635	1,596,82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义乌枢纽港	797,389	32,178	-	-5,690	-	-	-	-	823,877	-
宁波中燃	63,701	-	63,701	-	-	-	-	-	-	-
大榭信业	159,129	-	-	10,810	-	-	12,271	-	157,668	-
上海港航	385,822	-	-	5,000	-	-	-	-	390,822	-
东南物流货柜	142,344	-	-	-	-	-	-	-142,344	-	-
河南豫海	24,503	-	-	-480	-	-	-	-	24,023	-
其他	33,965	4,000	-	2,190	-	-	-	-	40,155	-
小计	1,606,853	36,178	63,701	11,830	-	-	12,271	-142,344	1,436,545	-
二、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144,558	-	-	12,500	-	-	-	-	157,058	-
舟山武港	171,958	-	-	250	-	-	-	-	172,208	-
通商银行	2,825,607	-	-	170,405	-43,967	-	-	-	2,952,045	-
太仓鑫海	1,968,117	-	-	-38,940	-	-	-	-	1,929,177	-
长明国际	-	70,952	-	-	-	-	-	-	70,952	-
其他	155,123	-	-	8,200	-	-	1,916	-	161,407	-
小计	5,265,363	70,952	-	152,415	-43,967	-	1,916	-	5,442,847	-
合计	6,872,216	107,130	63,701	164,245	-43,967	-	14,187	-142,344	6,879,392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8,094	823,869	1,397,615	799,147
其他业务	73,811	11,777	94,038	13,360
合计	1,471,905	835,646	1,491,653	812,50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81,213	358,997	586,663	388,053	38,624	46,785	191,594	30,034	1,398,094	823,869
其他业务收入			890	4,109			72,921	7,668	73,811	11,777
合计	581,213	358,997	587,553	392,162	38,624	46,785	264,515	37,702	1,471,905	835,6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6,825	380,3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245	218,0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8,794	-
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18,036	22,887
合计	2,087,900	621,337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398,269	2,591,476	836,841	2,429,866	392,825	531,862	8,181,139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	1,492	-	130	11,116	3,294	13,979	30,011
本期购置	-	-	-	-	1,322	1,348	2,670
本期处置及报废	3,784	3,232	-	4,569	10,273	44,728	66,586
其他增加	2,396	-	-	-	-	-	2,396
期末余额	1,398,373	2,588,244	836,971	2,436,413	387,168	502,461	8,149,630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706,686	1,250,748	478,846	1,498,651	180,358	275,274	4,390,563
本期计提	32,224	48,417	14,063	46,852	12,178	25,541	179,275
本期处置及报废	8,606	3,036	-	3,254	9,862	42,909	67,667
期末余额	730,304	1,296,129	492,909	1,542,249	182,674	257,906	4,502,171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68,069	1,292,115	344,062	894,164	204,494	244,555	3,647,459
期初账面价值	691,583	1,340,728	357,995	931,215	212,467	256,588	3,790,576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47,459	3,790,576
固定资产清理	2,616	-
合计	3,650,075	3,790,576

(a)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59,340 千元和人民币 19,935 千元(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39,807 千元和人民币 26,657 千元)。

(b)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17,109 千元(原价人民币 44,409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18,106 千元(原价人民币 44,505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c)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及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070,898	337,970	2,408,868
本期购置	-	-	-
在建工程转入	-	13,899	13,899
本期报废	-	39,788	39,788
期末余额	2,070,898	312,081	2,382,979
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690,913	228,151	919,064
本期计提	22,226	20,819	43,045

本期报废	-	39,487	39,487
期末余额	713,139	209,483	922,622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357,759	102,598	1,460,357
期初账面价值	1,379,985	109,819	1,489,804

(a)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无尚未取得海域使用权证的海域使用权。

(b)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1,650	73,429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20,815	2,632
应付工程款	25,288	27,535
押金	617	573
拆迁补偿款	138,196	138,196
其他	26,153	41,828
合计	282,719	284,193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2,182,049	828,186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271	-76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2,277	32,604
固定资产折旧	179,275	166,464
无形资产摊销	43,045	40,255
使用权资产摊销	9,747	9,9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1,094	-384
财务费用	12,187	26,191
投资收益	-2,087,900	-621,3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390	2,990
存货的减少	-1,383	1,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	5,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3,972	-14,1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1,210	-233,1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13,788	144,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58	388,620

(b)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128,834	91,457
合计	128,834	91,457

(c)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562,302	2,823,02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380,777	6,198,0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818,475	-3,375,055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2,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9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7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3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96	
合计	291,2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截止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	0.12	0.1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陶成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